

晋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晋市政发〔2021〕13号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5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目 录

第一章 转型出雏型，迈向新征程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基本形势

第三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定位和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第四节 主要目标

第三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第一节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第二节 培养集聚创新人才

第三节 加强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第四节 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第四章 聚焦“六新”突破，塑造换道赛跑新优势

第一节 加快推动“六新”发展

第二节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

第三节 加快推动治理数字化

第五章 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具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第四节 加快发展全域旅游和康养产业

第六章 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打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堵点

第二节 深化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

第三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第四节 推进开发区改革创新

第五节 大力营造“六最”营商环境

第七章 深化对外合作，构建全方位高水平开放新空间

第一节 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

第二节 努力拓展多方位区域合作

第三节 积极开展国际合作

第四节 构筑现代交通运输体系

第八章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第一节 坚决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第二节 推进“特”“优”农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第四节 深化农村改革

第五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九章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建设“三宜三晋”美丽晋城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第二节 加快市域中心城市建设

第三节 全面提升城市内涵品质

第四节 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

第五节 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第十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第二节 创新文化服务供给

第三节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第四节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第十一章 坚持绿色发展，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第一节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

第二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第三节 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第四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

第五节 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

第十二章 加强社会建设，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第一节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

第二节 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

第三节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第四节 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第五节 构建人口均衡发展格局

第十三章 实现安全发展，建设平安晋城

第一节 强化安全体系及能力建设

第二节 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第三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第四节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第五节 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

第十四章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有力推进规划实施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第二节 健全规划体系实施机制

第三节 组织实施重点工程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晋城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明确我市未来五年转型出雏型的宏伟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展望 2035 年远景目标，是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指导晋城未来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转型出雏型，迈向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实现“转型出雏型”、加快高质量高速度发展、“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的关键期，必须自觉主动把我市置于“两个大局”之中，全面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七届十次全会精神，解放思想、先行先试、狠抓落实，奋力在新赛道上开创新时代美丽晋城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发展进程中极不寻常的五年。面对错

综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聚焦“五个三”战略，精准施策，攻坚克难，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坚定沿着转型发展的金光大道砥砺前行，转型综改示范区的先行区、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者、对外开放新高地的桥头堡建设取得重大成果，美丽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一是经济实力显著提升。全市经济由断崖式下滑实现 U 型反转，企稳回升、稳中向好。经济总量稳步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5.9%，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8.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9.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6.5%。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传统产业巩固提升，新兴产业蓬勃兴起，新旧动能加快转换，质量效益稳步提高，“两只翅膀腾飞，三足鼎立支撑”的产业格局基本形成，三次产业比重由 4.6:55.4:40.0 调整演进为 4.0:53.5:42.5，非煤产业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提高 1.0 个百分点，制造业比重提高 4.6 个百分点。煤炭年产量突破亿吨，全力建设煤层气“一枢纽三基地一中心”，着力打造“世界光谷”，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快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域旅游和康养产业加快发展，首届全国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成功举办，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成效明显。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全市

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 240 万亩、产量 13 亿斤左右。

二是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陵川、沁水提前实现脱贫摘帽，建档立卡贫困户动态清零，脱贫攻坚胜利收官，全面小康实现程度位列全省第一方阵。建立四级“河长制”“林长制”管理体系，出口断面全部达到国家考核标准，全市森林覆盖率和整体绿化水平保持全省领先，低碳城市试点和循环经济示范市建设任务圆满完成。政府债务率和银行不良贷款率全省最低，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风险底线。

三是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改革呈现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良好局面，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稳步推进，人才、户籍、土地等改革措施落地见效，开发区改革创新、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城乡基本医疗卫生一体化、不动产统一登记改革、“四块地”改革等重点领域改革走在全省前列，率先在全省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一枚印章管审批”经验在全省推广。对外开放开启新格局，融入中原城市群取得实质性进展，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体系日趋完善，开放能级进一步提升。

四是城乡统筹发展步伐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扎实推进，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以上。全面推进老城更新与保护、丹河新城建设，我市和沁水县成功入选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县），巴公、北石店被批复为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省级以上特色小镇总数居于全省前列，郑太高铁开通运营。乡村振兴战略加快

实施，泽州农地入市改革试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城乡融合步伐明显加快，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提升，五级公交体系全面建成，实现“一元公交”全覆盖。

五是民生社会事业持续进步。就业保持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年均控制在1.74%以内。社会保障事业全面进步，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实现法定人群全覆盖。教育质量全面提升，普通高中教育优势凸显，各级各类教育普及率进一步扩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卫生考核居于全省前列。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太行娘亲》《一代名相陈廷敬》等文化精品力作备受好评。“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加快建设，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7.3%，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城乡居民收入差距逐步缩小。

六是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平安晋城、法治晋城建设成效显著，“三零”单位创建取得阶段性成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各类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逐年保持“双下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持严打高压态势，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调查连续九年全省第一。

七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坚持以党建引领发展，把党建融入发展，用党建推动发展，靠发展检验党建，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八是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重大成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分层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有力遏制了疫情扩散蔓延势头，

半个月时间消除本土新增病例，一个月时间本土病例清零，成功实现“双零”目标。109名优秀医护人员驰援湖北，守住了“晋城阵地”，做出了“晋城贡献”。在抗击疫情中，广大医务工作者挺身而出，社区工作者、公安干警、基层干部、志愿者坚守一线，无数普通劳动者默默奉献，全市上下风雨同舟，众志成城，构建起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彰显了伟大的抗疫精神。

“晋城的事，大家想、大家说、大家干”深入人心，干事创业、担当作为氛围日渐浓厚，高质量转型发展大局已定、布局已成、气势已起。“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专栏1 “十三五”规划主要经济社会指标完成情况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年	规划目标		实现情况		属性
						2020年	累计或年均增长%	2020年	累计或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58.5	1425	6.5左右	1425.7	5.9	预期性
	2	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7.42	>60	[>2.58]	61.2	—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36.9	44	[7.1]	44.71	[7.81]	预期性
	3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39.9	45	[5.1]	42.5	[2.6]	预期性
	4	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9	10.5	3.1	9.2	0.44	预期性
	5	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	—	—	—	—	预期性
	6	直接利用外资总额		亿美元	1.4	1.5	[7]	3.2	[129] 18	预期性
	7	对外直接投资总额		亿美元	—	0.01	—	0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8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	0.97	2.5	[1.53]	*1.05	*[0.08]	预期性
	9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1	1.8	[0.7]	2.02	[0.92]	预期性
	10	技术合同交易总额		亿元	6.51	20	25.2	31.33	46.64	预期性
	11	互联网普及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21	25	[4]	84.21	[63.21]	预期性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	6.8	74	[67.2]	109	[102.2]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6651	36510	6.5	36332	6.4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914	>14950	>6.5	16054	8	预期性
	13	教育发展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88.9	92.5	[3.6]	97.8	[8.9]	预期性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5.1	97	[1.9]	97.3	[2.2]	预期性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省核定	—	—	—	—	预期性
	14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4.14	4.68	[13]	4.61	[11.4]	预期性
	15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1.3	8.45	—	8.45	—	约束性
	16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套	2793	国家要求2017年结束	—	4672	—	约束性
	17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3.09	在2015年基础上提高1岁	—	—	—	约束性
	18	卫生发展	婴儿死亡率	‰	4.96	控制在9以内	—	*2.76	—	约束性
			孕产妇死亡率	1/10万	12.73	控制在18以内	—	*14.28	—	约束性
	19	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张	30.77	35	—	40.6	—	约束性
生态文明	20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万亩	1.26	1.41	—	1.4121	—	约束性
	21	耕地保有量		万亩	288.45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	288.45	—	约束性
	22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	44.94	39.09	[-13]	35.82	[-20]	约束性
	23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3.2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15]	5.02	[7]	约束性
	2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9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	约束性
	25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5-8	—	2	—	约束性
	26	森林发展	森林覆盖率	%	39.98	41.5	—		—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	亿立方米	0.138	0.1751	[0.0371]			约束性

生态文明	27	空气质量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72.85	80	〔7.15〕	66.4	〔-6.45〕	约束性
			细颗粒物(PM _{2.5})浓度下降	%	57	—	〔20〕	46	〔19.3〕	约束性
	28	地表水质量	劣Ⅴ类水体比例	%	22.2	消除	〔-22.2〕	消除	〔-22.2〕	约束性
			达到和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66.67	77.78	〔11.11〕	77.78	〔11.11〕	约束性
	29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氨氮	万吨	0.4411	均控制在省下达的指标之内	—	均控制在省下达的指标之内	—	约束性
			二氧化硫	万吨	8.3828					约束性
			氮氧化物	万吨	8.0019					约束性
			烟粉尘	万吨	7.664					约束性
廉洁安全	30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满意度		%	—	90	—	—	—	约束性
	31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827	<0.2	—	0.039	—	约束性
	32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人/百万吨	0.1487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	0.034	—	约束性

注：

1. 〔 〕为累计完成数，*为2019年数据，**为2018年数据
2. 烟粉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满意度两项指标已不再监测。
3.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估统计指标体系〉的通知》要求，高等教育毛入学率指标从2018年起已不再监测。
4. 全国森林资源清查暂停，森林蓄积量指标暂无法提供年度数据。
5.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后，根据国家统一核算要求，对地区生产总值及相关指标历史数据作了修订。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基本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陷入低迷期，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全球能源供需版图深刻变革，国际经济政治格局复杂多

变，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长期向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源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劲，社会大局稳定，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我市和全省一样，正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未来 5—10 年是转型发展的窗口期、关键期，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将为我市经济增长带来新动力。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为我市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和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两区”叠加的优势为我市带来了广阔的政策红利空间，加之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一枚印章管审批”等改革为我市集聚了更多转型升级的积极要素。同时也面临诸多挑战，多年积累的“一煤独大”结构性矛盾、“一股独大”体制性矛盾、创新不足素质性矛盾还未从根本上解决，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不协调问题特征明显，产业转型压力大，创新生态体系尚未形成，高层次创新人才匮乏，科研体制机制亟待突破，生态环境约束加大。全市上下要胸怀“两个大局”，准确把握新机遇新挑战、新趋势新特征，切实增强机遇意识、忧患意识和风险意识，坚持新发展理念，保持战略定力，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抢抓新发展格局机遇，全面加快蹚新路步伐，奋力在新赛道上开创新时代美丽晋城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新局面。

第三节 2035 年远景目标

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经过十五年努力，我市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高，主要经济指标达到或超出全国平均水平，保持全省前列，进入中原城市群第一方阵，资源型经济转型任务全面完成，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一流创新生态构建形成，创新驱动能力显著增强，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建成煤炭煤化工、钢铁铸造建材、煤层气、装备制造、全域旅游和康养 5 个千亿级产业集群。环境质量根本好转，“一山两河一流域”生态环境质量和稳定性进一步提升，生态优势进一步彰显，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全面形成，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碳中和稳步推进，美丽晋城全方位呈现。市域中心城市形成“一体两翼、组团发展”格局，建成山西省新型示范城市。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现代化的高品质生活基本实现，与全省、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全市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定位和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坚持山西大发展、晋城要先行，以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为统领，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解放思想，先行先试，狠抓落实，聚焦“五个三”战略，加快形成“两只翅膀腾飞、三足鼎立支撑、城市两翼发展”的高质量转型发展格局，努力实现高质量高速度发展，确保实现转型出雏型，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领导作用，全面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高速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为新时代美丽晋城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实现共同富裕，不断满足人民对高品质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始终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切实转变发展方式，破解发展难题，提升发展质量效益。聚焦“六新”突破，重塑追赶超越新优势。

——**坚持转型发展。**坚持转型为纲，加快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围绕转型出雏型和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推动观念转型、经济转型、方式转型、路径转型、动力转型、结构转型、机制转型、管理转型。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以全面深化改革牵引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破除影响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强治理

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战略定位

坚持胸怀“两个大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新特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比较优势，确立我市发展的战略定位是：

——**转型综改试验区的“先行区”**。对标对表转型综改示范区，先行先试、以改促转，擦亮“金字招牌”、用好“尚方宝剑”，实现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晋城路径，形成一批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形成一批有重大影响力的创新示范成果。

——**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者”**。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煤层气综合改革试点为牵引，加快建设“一枢纽三基地一中心”，以推进煤炭智能化绿色化开采为抓手，加快实现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深化能源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新能源技术研发，扩大能源交流合作，建设现代能源体系。

——**对外开放新高地的“桥头堡”**。坚持交通先行、经济相融，坚持“两翼取势”，做好“两篇文章”，主动对接太原都市圈，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加强与环渤海、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

经济发达地区的产业承接与合作，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加快推进线上线下开放平台建设，实现更高水平的开放发展。

——**数字经济建设的“示范区”**。加快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打造内联外通的数字化大平台，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构建开放高效的数字经济产业体系，打造数字技术应用先导区、数字产业发展集聚区，建设中原城市群核心区数字中心，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光机电产业的“集聚区”**。发挥头部企业牵引作用，聚焦以机器视觉系统为核心的“眼睛”和硬质合金材料为基础的“牙齿”两个细分领域，推动产业集群集聚发展，“世界光谷”建设出雏型。

——**全国康养旅游的“目的地”**。依托得天独厚的气候、古建、生态、文化等优势，形成业态跨界融合、集群效应显现，以养心、养身、养性、养神、养老、养成为主题的“太行人家”品牌全系列康养产业，打造全龄化、全时段、全生态的国内知名康养旅游胜地。

第四节 主要目标

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十四五”GDP年均增速达到9%以上，力争更好水平，为“十五五”基本实现转型、“十六五”全面完成转型奠定坚实基础。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创新生态建设迈上新台阶。**政、产、学、研、金、服、用深度融合，创新要素全面汇聚，创新制度日趋完备，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创新文化深入人心。企业创新能力增强，科技型企业梯队基本形成，建成一批重点领域的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构建起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生态系统。

——**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新突破。**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经济结构更加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大幅提升，光机电、半导体、煤机智能制造装备、现代医药和大健康等产业发展壮大，实现各产业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深度融合发展。

——**绿色能源供应形成新优势。**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取得显著成效，现代能源体系基本形成，煤炭智能绿色开采和清洁利用、煤层气开发利用居全国领先水平。新能源装机容量翻番，非化石能源占比明显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能源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内畅外联的能源大通道基本形成，能源优势进一步转化为比较优势、竞争优势。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更加健全，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营商环境达到全国一流水平，对外开放平台能级大幅提升，初步形成开放型经济发展新高地。

——**城乡融合发展步入新阶段。**“一体两翼”协同发展，丹河新城初具规模，市域中心城市功能品质全面提升，大县城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明显增强，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城乡一

体化水平明显增强。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就业率和就业质量明显提升，居民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医疗卫生、教育、文化、体育、养老、社保等民生事业持续进步，人的全面发展水平显著提升。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生态文明理念成为普遍实践，环境监管能力水平全面提升，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沁（丹）河流域生态修复与保护取得实质性成效，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生态优势进一步凸显。

——**社会治理得到新提升。**依法治市深入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更加健全，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基本形成，建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城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明显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安全发展体制机制不断完善。

到 2025 年，全市经济总量大幅提升；工业在经济发展中的主导作用显著增强，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较快提升；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数量显著增加；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全省平均水平；约束性指标完成省下达的目标任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奋力实现“转型出雏型，建设新晋城”宏伟目标，在新赛道上开创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新局面，必须深入贯彻实施省委

“十二大战略”，坚定走出晋城步伐，谋划实施一批重大改革、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培育壮大转型发展新动能，打造换道赛跑新优势，构筑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新体制，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确保综合经济实力和区域经济综合竞争力在全省保持第一方阵。

专栏2 “十四五”时期转型出雏型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目标	年均增长 /累计	指标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年均增速（%）	6.1	—	>9	预期性
	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1.2	68	〔6.8〕	预期性
	3	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户）	354	800	〔446〕	预期性
	4	工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50.2	≥45	—	预期性
	5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9.9	≥12	〔≥2.1〕	预期性
	6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6.1	—	>9	预期性
创新驱动	7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20	预期性
	8	国家实验室/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个）	0/1/0/0	0/1/0/0	—	预期性
	9	大科学装置（个）	0	0	—	预期性
	10	省实验室/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技术创新中心/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个）	0/1/0/2	0/2/0/2	—	预期性
	11	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项）	0/0/0	≥1	—	预期性
	12	高等院校（所）	1	3	—	预期性
	13	国家A类学科（个）	0	0	—	预期性
	14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	15.9	—	18	预期性
“六新” 突破与 产业升级	15	5G网络用户普及率（%）【新基建】	17.28	80	—	预期性
	16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新技术】	—	2.5	—	预期性
	17	新材料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新材料】	3	—	13	预期性

	18	高端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速(%)【新装备】		-37.9	—	18	预期性
	19	新产品开发项目数量年均增速(%)【新产品】		—	—	12	预期性
	2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新业态】		5.2	>7.5	—	预期性
	21	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24.4	34.5	[10.1]	预期性
绿色生态	22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6.4	—	完成省下达任务	约束性
	23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77.78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约束性
	24	森林覆盖率(%)		35.51	35.63	—	约束性
	25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5.02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约束性
	26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以内	约束性
人的全面发展	27	从业人员持证率(%)		24	>50	—	预期性
	28	全社会劳动力持证率(%)		—	>25	—	预期性
	2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4.9	—	9	预期性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8.4	—	>9	预期性
	30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	预期性
	3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	13	—	约束性
	32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77	3	—	预期性
	33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86.28	95	年均增长1.74个百分点	预期性
	34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0.47	4	—	预期性
	35	人均预期寿命(岁)		—	78.1	—	预期性
安全保障	36	体育人口占比(%)		42.5	43.5	[1]	预期性
	37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13.2	13.3	—	约束性
	38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0.93	0.95	—	约束性

第三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坚持以创新驱动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高速度发展，不断强化创新能力、完善创新链条、优化创新环境，努力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与创造潜力，提升科技创新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由资源驱动为主向创新驱动为主转变。

第一节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夯实企业在科技创新活动中的主体地位，持续完善优化促进企业科技创新政策，营建活力充沛的创新生态，不断促进各类要素向企业集聚，充分调动大、中、小、微等各类企业主体的创新积极性，有力保障经济社会各领域创新活动蓬勃发展。

提升优势行业科技创新水平。实施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提升工程，巩固提升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支持煤炭、化工、装备制造等传统优势行业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鼓励江淮重工、晋能控股、华新燃气、富士康、兰花医药等骨干企业在高端装备制造、煤层气、光机电、生物医药等关键性技术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攻关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颠覆性技术和“卡脖子”技术，形成一批核心知识产权，制定一批技术标准。鼓励有条件的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战略联盟，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

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坚持将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作为考核创新驱动发展工作硬指标，滚动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培育一批“雏鹰”“瞪羚”“独角兽”和领军企业，持续加强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扶持，加大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财政投入，完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链条，综合运用技术改造、引导培育、科技金融等多种手段推动更多中小企业成长为高技术企业。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协同发展。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建设，积极引导挖掘优质企业入库。

激发中小微企业创新动力与活力。开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培育行动，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梯次快速成长。通过出台更具区域竞争优势的中小微企业研发开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设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以及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加全面优质的科技创新服务，持续加大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普惠性支持力度，鼓励吸引一批创新活力充沛的中小微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落户晋城，择优培育一批中小微科技型企业，提升晋城科技创新活力。支持中小微创新企业、优秀技术团队成长为细分行业的隐形冠军。

第二节 培养集聚创新人才

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努力创造有利于培养人才、引进人才、使用人才、留住人才的良好政策环境，创优人才培养机制、提升人才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晋城对人才的吸引力，以更优人才政策体系与人才服务体系让各类人才各安其位、各得其所、

各展所长、各尽其才，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智力支撑。

创新人才引进方式。完善聚才、引才、用才机制，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策”，营造“尊才、重才、爱才、育才”的人才社会环境。提升对中高端人才住房补贴、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以更具区域竞争优势的人才吸引政策，集聚一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基础研究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围绕产业转型升级重点领域，加强高精尖、急需紧缺人才和团队的引进。鼓励优秀高校毕业生来晋城创业就业。积极开展外国专家引进工作。

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构建“企业培养+院所培养”有机结合的人才联合培养体系。鼓励企业自主培养高端创新型人才，努力搭建企业与科研机构之间的学术通道和交流平台，以科技园区、孵化器、重点实验室等公共技术平台为基地，开展联合人才培养，逐步建成年龄层次更加合理、专业结构更加优化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加强与国内外著名高校院所合作，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形成高端人才持续供给机制。

创优人才政策环境。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引育与人才激励政策。建立急需紧缺人才目录，实现精准引才。完善多元化人才投入机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不断提升对重点行业引育创新人才的支撑力度。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

实行“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给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推动项目、基地、资金、人才一体化配置。

提升人才服务水平。建立由相关政府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人才服务联盟。创新人才服务手段，鼓励发展专业化人才服务机构，搭建人才服务平台，实行“一站式”人才服务。加快推进“人才安居工程”，为人才提供舒适的创业就业环境。强化高端人才服务，构建高端创新型人才在晋城就业发展的全链条公共服务配套体系，在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引进培养、创新创业扶持、生活服务保障等方面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的政务服务。

第三节 加强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大力加强科技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充分发挥创新创业平台在开展企业孵化、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技术研发、资源共享等方面的重要功能，强化培育激励和示范引领，推进创新创业平台发展成为引领科技进步、社会发展、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鼓励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聚焦 5 个千亿产业集群发展需求，加快推进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5G 应用创新联合实验室、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等创新战略平台做优做

强。加快数据中心、检验检测、质量认证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中小企业共享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支持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中试基地等科研基础设施向中小企业开放，完善中小企业科研公共服务体系。

加强“双创平台”建设。培育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等新型“双创”孵化载体，不断创新孵化服务模式，完善“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产业孵化链条。加快推进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山西智创城 NO.6 和高平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汇聚现有创新创业平台，努力打造晋城产业转型升级“双创”引领区。

第四节 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把打造完备的创新生态作为战略之举，逐步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努力实现全社会创新活力充分释放、创业潜力有效激发、创造动力竞相迸发，为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实施创新领跑行动。围绕打造全省创新生态示范市目标，实施创新载体建设、产业创新协同、创新主体壮大、创新能力提升、创新人才引育、重大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创新环境优化、创新文化培育等九大行动。聚焦煤层气、光机电等重点产业，融合融通“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制度链+资金链”，着力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重点培育一批高科技领军

企业，精准打造一批具有综合竞争力、特色优势明显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创新生态系统雏型初显。

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积极构建以政府机构为主导，科技服务中介为桥梁，科技金融为支撑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加强科技创新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提升政府部门的科技创新服务水平与效率。培育发展科技创新中介组织，支持社会力量开展科技创新中介服务。充分发挥长三角科技资源共享平台晋城博士工作基地作用，加强与长三角科技资源对接，为企业提供技术创新和项目推荐服务。持续推进中小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不断提高科技特派员覆盖度。完善科技金融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符合创新创业需求特点的金融产品与服务。扩大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规模，推动产业引导基金对重点产业集群全覆盖。探索设立科技风投专项资金和科技融资担保资金，积极吸引天使投资、创投机构落户晋城。

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以关键核心共性技术、技术综合集成、产业化技术专项为突破口，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资用一体化科技研发机制。大力培育“四不像”新型研发机构。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深度融合，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与国内外一流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合作与交流，共建分支机构、研发中心、产业研究院等研发或技术转移机构。推动大企业、科研院所向社会开放大型仪器和设施设备，促进创新平台资源共享。整合晋城创新资源，争取更多国家或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

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落地晋城，实现研发机构、高等院校、研发平台等创新资源载体集群发展，形成功能互补、良性互动的协同创新格局。

营造创新创业文化氛围。在全社会树立崇尚科学、崇尚创新、崇尚人才的鲜明导向，注重用创新文化激发创新精神、推动创新实践、激励创新事业。加强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政策支持和宣传引导，大力激发晋城人血液中蕴含的创新基因，增强创新自信，积极营造尊重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不断完善试错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创业创新知识普及教育，支持社会力量开展创业培训。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工匠精神和创客文化，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持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多种手段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努力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执法力度与执法效率，严厉打击侵权假冒犯罪，促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建立知识产权风险防范机制，强化知识产权行政司法系统保护。完善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制度，开展重大项目知识产权风险评估，鼓励企业以 PCT 申请、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等方式开展海外知识产权布局。持续推进保护知识产权社会共治，鼓励社会力量开展知识产权维权协作，努力深化行业自律，不断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和全社会维权意识。

专栏3 “十四五”创新生态建设重点工作

人才引进与培养。实施百名博士引进计划、推进“一站式”人才服务平台建设，推进“人才安居工程”建设。

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山西智创城 NO.6”建设、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建设、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建设、5G 应用创新联合实验室建设、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建设。

财税与金融支持。推动产业引导基金对重点产业集群全覆盖计划，探索设立科技风投专项资金和科技融资担保资金。

第四章 聚焦“六新”突破，塑造换道赛跑新优势

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时间窗口”，把“六新”突破作为“蹚新路”的方向目标、路径要求和战略举措，实施换道领跑战略和“数字晋城”战略，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打造数字经济建设示范区和中等新型智慧城市标杆市。

第一节 加快推动“六新”发展

大力培育新基建“新引擎”动力，把培育新技术作为换道领跑的关键之举，把高端装备制造作为转型发展的重点，充分把握新材料发展先机，加大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力度，合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新基建对新经济、新动能的先行引导作用。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 5G、千兆光网、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和卫星互联网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实现中心城区、县城、重点乡镇和景区 5G 网络全覆盖，乡镇以上区域千兆光网全接入；加大力度建设计算能力基础设施，打造山西大数据中心枢纽节点，建成城市智能算力中心。稳步发展融合基础设施，深度应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推动市政设施、民生服务、生态环保、应急管理、能源领域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超前布局创新基础设施，加快产业技术创新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工程技术中心、中

试基地、检验检测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科技资源利用率和共享水平。推进新型基础设施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建设，打造新型基础设施创新应用示范区，构建赋能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的数字底座。

专栏 4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建设，到 2025 年，新建铁塔 350 座，完成 5G 基站建设 4000 个。推动 IPV6 全面部署，提升窄带物联网使用率。按照打造山西大数据中心枢纽节点要求，建设高性能公共算力中心。 融合基础设施建设。构建交通信息采集、智能调度、一体联运的交通行业数字平台，打造车路协同环境、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打造能源互联网示范，建设科学发电、智能配电、按需用电的智能电网系统。构建天地空一体化水利感知网络，打造高效、安全、智能的水利信息网。 创新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力度支持煤层气国家重点实验室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煤成气质量基础设施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一批支撑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研发的创新联盟和科技成果孵化基地。积极筹建“共享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库”。

积极发展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把握全球、全国技术前沿，体系化布局技术路线图+项目清单，聚焦制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卡脖子”技术，实施一批研发攻关项目，掌握光机电、精密铸造等细分领域领先技术。围绕“新特专高精尖”目标，抢占新材料发展先机，抢先布局碳纳米管、第四代半导体材料研发项目。聚焦特种新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等重点领域，形成以光电子信息新材料、高性能金属新材料、多功能陶瓷材料、碳基新材料等为主的新材料产业体系。加快机器人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合，推动工业机器人应用向新兴领域、高精尖产业拓展，推进服务机器人在生产生活等方面应用试点示范。发展高端新装备，重点培育光机电、智能煤机及煤层气装备、

新能源装备、增材制造、精密铸件装备。鼓励支持人工智能领域研发制造，加快工业软件在各领域的融合应用。完善激励和风险补偿机制，推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

专栏5 “十四五”期间重点攻关技术

煤成气抽采高端实验装备制造技术。开展煤层气勘探开发、压缩液化、集输、发电利用以及装备制造等在内的开发利用技术体系。

煤炭开采成套设备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大功率永磁电机直驱型智能带式输送机研制，推进重型刮板机自涨紧伸缩机尾、全自动定位钻孔液压凿岩台车等关键技术攻关，研发集检测、控制、视频、音频、通讯于一体的综采工作面智能控制技术和装置。

新能源装备攻关技术。加强风电主轴制动器、风电偏航制动器研发能力，提升电动汽车整车系统集成和零部件生产能力。

铸造工程重点技术。加大铸铁排水管工程技术攻关力度，开展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技术及装备的设计和试验验证、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关键技术攻关。

煤化工领域重点技术。开展高端合成材料、专用化学品、精细化学品等附加值较高的产业核心技术攻关。

新材料领域重点技术。开展纳米碳化硅铝基复合材料、风电滑动偏航制动用摩擦材料等轻金属基纳米复合材料技术攻关；开展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固态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等技术攻关；开展5G电路板用低粒径低介电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锆高温功能多孔陶瓷材料等新材料技术攻关。

跨界融通培育新业态、开发新产品。推动技术、管理、商业模式等各类创新，培育跨界融合的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夜间经济健康发展，探索互联网与传统领域融合新业态。加快开发科技含量高、品牌附加值高、产业关联度高、市场占有率高的新产品，积极推进智能钢轨铣刀、纳米微晶陶瓷玻璃、煤层气高效合成金刚石等新产品研发，做特做优轻工、绿色建材等特色新产品。

第二节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

突出数字化引领、撬动、赋能作用，把数字化转型作为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的战略基点和重要引擎，实施“数基、数产、数智、数惠、数创、数安”6大行动，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数字经济竞争优势，着力打造数字经济建设“示范区”。

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引进通讯、网络、航空卫星等数字产业领域大型企业，培育壮大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产业，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培育孵化本土数字中小企业，加大数字企业创新创业扶持力度。建设数字科创中心，加强关键数字技术科技攻关，推动数字技术产品研发和广泛应用。加快规划布局数字产业园区，鼓励建设一批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基地。加快推进数字应用规模化集成化发展，进一步加大数据要素集聚作用。

全面推动产业数字化。推动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利用数字技术全方位、全链条赋能能源、化工、冶铸等传统产业，推动重点领域的数字化转型和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改造。建设以“智造谷”为代表的优势工业互联网平台，鼓励富士康、晋能控股等龙头企业建设行业级和通用型工业互联网。引导中小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推广共享制造、未来工厂、虚拟产业园等智能制造新模式。培育平台化发展生态，提升数据赋能平台效能，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协同联动发展。促进全域旅游、康养、物流等服务业智能化、多元化发展，促进线上线下消费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数字

农业，促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应用，推动农业生产加工数字化、营销平台化、服务网络化、农旅经营智能化，建设数字农业综合服务体系。

挖掘数据要素潜在价值。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探索数据确权、数据交易，促进数据深度共享、快速流通和高效利用。推进公共数据开放，鼓励企业、行业协会、社会组织等单位开放自有数据资源，建立健全规范有序、安全高效的公共数据开放利用机制。构建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制度，加强对政务数据、企业数据和个人数据的保护力度。

专栏 6 数字化转型行动

“数基”行动。提升 5G 网络、千兆光网、卫星互联网、物联网、电子政务外网等网络覆盖水平和服务质量，建设城市大脑和智能算力中心，布局区块链、数字孪生基础平台，打造赋能高质量发展数字基础设施底座。 “数产”行动。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把信创产业作为一号工程、战略工程，引进培育互联网龙头企业、头部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布局产业生态，壮大数字产业集群。 “数智”行动。加大新一代信息化技术对传统产业改造力度，着力推进产业深度融合，激活数据要素新价值、塑造数字晋城新品牌，大幅提升数字经济比重。大力开展“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加大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上云、智能工厂、智慧矿山等支持力度，推动工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转型。积极培育智慧景区、现代康养、新型消费、数字文创、现代物流等现代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 “数惠”行动。坚持以数字政府为牵引，实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程，开发城市大脑特色应用场景。提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推进更多政务服务。构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应用体系，提升城市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数创”行动。坚持把创新驱动摆在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位置，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应用技术开发，加强数字化平台建设，规划布局数创产业园，提升全民数字技能。 “数安”行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围绕网络基础设施、软硬件平台、数据资源、应用系统等关键环节，建设物防与人防深度融合、线上与线下高效协同的安全运营体系。

第三节 加快推动治理数字化

深化数字技术广泛应用，推进政府管理模式创新，提升数字

民生服务水平，建设中等新型智慧城市标杆市，加快实现经济社会智能化转型。

提高数字政府水平。实施数字政府领跑工程，推进政府职能重塑、流程再造、业务协同、数据共享，以数字政府撬动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建设。加快建设政务数据基础库、主题库、专题库和通用业务库“四库一体”资源体系，推动政务信息化共建共用。完善提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一次不用跑”。优化“互联网+监管”，提高事中事后监管能力。拓展扩容“晋来办”，推进高频便民服务事项实现“一部手机、进来就办”。优化“智能办公”平台服务，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办事“线上来、协同办公”。普及推广“领导驾驶舱”，推进智能决策精准高效、远程调度。建设数字化应急管理系统，提升风险预警和处置能力。打造数字政府安全防护“一城墙”，构建全方位、多层次、一致性防护体系。

专栏7 数字政府重点领域

政务决策“数字赋能”。统筹汇聚政府和社会数据资源，开展基于大数据的关联分析和融合应用。升级领导驾驶舱系统，持续接入城市运营和政务办公的全量实时动态信息，呈现市、区、街多级城市运行态势；通过数据智能分析和预案标签化处理，形成城市运行指标体征，实现“数据提示问题、数据辅助决策、数据支撑调度”。

机关办事“一网协同”。加强在线协同办公、移动办公、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完善“晋城智能办公平台”服务功能，提升网上办公效率。加强市县、市直各单位数据协同，实现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数据的归集、治理、共享、应用。

政务服务“一次办好”。加快政务服务流程再造，全面推动“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推进线上线下政务服务一体化。

应急管理“一张网”。开发完成应急管理综合系统，统筹风险防控、预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推进天空地一体化应急管理信息网体系建设。

全面建设数字社会。深入实施“数字民生”工程，聚焦教育、医疗、养老、抚幼、就业、文体、助残等重点领域，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构建优质、精准、普惠的公共服务数字化应用体系。培育数字生活新场景，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提高全民数字技能，促进全民参与数字消费、获取数字资源，分享数字社会发展成果。

专栏8 数字民生重点领域

智慧医疗。加快医疗数字化设备的应用，推进“5G+智慧医疗”项目建设，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智慧医院服务与管理模式。强化医防协同，打破信息壁垒，促进医疗服务“健康一码通”融合发展，加快县域医疗集团、城市医疗集团等新业态医疗协作数字化共享平台建设。建立健全远程会诊、影像会诊、心电诊断、双向转诊等信息化服务体系，提升全市居民全周期和就医全流程医疗健康数字化水平。

在线教育。建设在线教育网络全覆盖体系，完成全市统一的教育云数据中心和智慧教育云平台。推进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化教学模式和个性化学习，创新数字教育供给，共享优质教育资源。

智慧康养。结合全市康养“百村百院”工程建设，开发与传感器、智能设备、医疗设备对接的云边协同智能养老系统，促进老年人共享便利智能的数字生活。

数字化就业社保。搭建集合劳动就业、社会保险、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等服务于一体的信息系统，建立以电子社保卡为载体的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探索“数字孪生先行、智慧管理调度、智能按需服务”，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创新。构建晋城一体化数据中台，推进“城市大脑”建设，加大全域数据采集力度，完善数据目录链和接口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城市交通、能源、环保、市政设施智慧管理，加大数字应用对公安、城管支撑力度，打造智慧社区、街区、园区。到2025年，建成中等新型智慧城

市标杆市。

专栏9 智慧城市建设重点领域

城市信息模型。加快城市信息模型（CIM）等基础平台建设，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深度融合。

智慧交通。以“安全、畅通、服务”为目标，整合城建、交通等社会资源，搭建城市级信息采集、智能调度、一体联运的交通行业数字平台，为城市交通智能化赋能路网边缘综合感知、交通数据综合认知、新型违法综合管控、立体监控综合调度、道路科学辅助决策、交通信息对外服务六大能力。推进城市道路交通智能化建设，提升城市道路交通管理的智能化水平，构建“泛在连接、高效协同、全域感知、智能融合、安全可信”五位一体的智慧交通体系。

智能电网。构建科学发电、智能配电、按需用电的智能电网系统，进一步强化电力供给。对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全流程升级改造，实时智能监控输配电过程各节点，支撑能源清洁化转型和电力市场化改革，打造完全自动化智能供电网络。

智能供热。加强供热数据采集与分析，进一步优化对热源、热网、末端的各个供热环节资源配置，提高热网输送能力。

智慧环保。全面接入工业污染源和社会污染源两大领域监测监控数据资源，连接市县乡三级网格化监管平台，打通环保监管“最后一公里”，实现无缝隙、全覆盖的监管。

智慧排水。构建集污水处理、排水防涝、消防安全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城市智慧排水系统。

智慧灯杆。推进集通信、环境监测、广告信息、边缘计算、智慧照明、安全监控、智慧交通、智慧建筑等多功能为一体的杆塔建设。

智慧公安。完善“雪亮工程”，推进“数字警务”建设，强化实战实效，进一步完善公安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和数据资源整合、治理、智能化应用。

智慧城管。完善升级数字城管综合系统平台，提升城市管理智能化、数字化、精细化水平。

智慧停车。完善智慧停车管理平台，逐步整合城市各类停车设施数据，实现信息查询、停车诱导、无感支付等功能。

第五章 加快转型升级，建设具有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实施非均衡发展 and 优势转化战略，培育壮大转型发展新动能，做好现代能源经济大文章。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着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构建以“两只翅膀腾飞，三足鼎立支撑”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聚焦煤炭、煤化工、钢铁铸造、电力等重点领域，坚持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发展方向，利用现代技术和管理手段，加快技术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不断提升优势产业层次和能级。

煤炭。以减、优、绿、智为发展导向，打通煤炭的供给、消费、技术、体制等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加快煤炭绿色低碳清洁高效开发利用。合理控制煤炭开发规模，原煤产量稳定在 1.1 亿吨左右，到 2025 年煤炭先进产能占比提高到 80% 以上。加快“5G+ 智能矿山”建设，到 2025 年所有大型矿井、灾害严重矿井及其他具备条件矿井基本实现智能化开采。开展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试点示范，因地制宜推广充填开采、保水开采、无煤柱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加快推广煤与瓦斯共采技术，探索实施煤炭地下气化示范项目。将碳基新材料作为煤炭产业转型升级的根本出路，大幅提升煤炭作为原料和材料的使用比例。推动煤电热产业

一体化发展。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开展煤炭减量等量替代，创新煤炭营销模式，拓展优质无烟煤民用市场。提升煤炭供给空间和供给质量，推进煤炭企业开展国际合作，推动煤炭产业融入双循环发展新格局。到 2025 年，推进煤炭高效清洁深度利用居于全省领先水平。

专栏 10 煤炭产业重点项目

先进产能项目。加快先进产能煤矿手续办理和工程建设进度，持续扩大优质增量供给。推进东大 500 万吨/年、里必 400 万吨/年、郑庄 400 万吨/年、龙湾 400 万吨/年、车寨 150 万吨/年、沟底 500 万吨/年矿井及选煤厂项目建设。

绿色开采项目。稳妥推进大宁煤矸石不升井（掘巷充填）、唐安采空区充填、米山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等绿色开采项目，促进煤炭产业绿色健康发展。

煤矿智能化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智能化示范煤矿建设，大力推动煤矿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建设，促进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

煤化工。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发展目标，推进煤化工企业技术设备升级改造，优化提升化肥产业，大力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精细化工，延伸扩展产业链，强化煤化工产业园区化管理，不断推进煤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促进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差异化、市场化、环境友好型发展。到 2025 年，煤化工行业产值达到 200 亿元。

专栏 11 煤化工重点工程

传统煤化工升级改造工程。稳妥推进固定床间歇式气化炉的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本着“因地制宜、因煤而化”的原则，结合企业实际选择不同的煤气化技术。

现代煤化工升级示范工程。晋煤华昱高硫煤洁净利用化电热一体化（二期）、甲醇制清洁燃料技术改造等项目（二期）建设。

煤化工新材料产业延伸工程。聚焦煤-己内酰胺-尼龙 6 切片产业链和煤-甲醇、合成氨-己二腈-尼龙 66 产业链，延伸发展现代煤化工。

精细化工产品工程。谋划建设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蛋氨酸系列产品等精细化工项目。

钢铁铸造。以“集群化、绿色化、智能化”为发展方向，做强做优钢铁铸造产业。依托晋钢集团，做强建筑用钢、做精机械用钢、培育特种钢，建设家电装备等高端装备用钢基地。优化冶铸产业布局，调整铸造产品结构，做强做优“晋城铸造”品牌，建成“两基地一中心一集聚区”，即：全国重要的铸管和市政铸件生产基地，国家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全国高端智能铸造产业集聚区。到 2025 年钢铁铸造产业总产值超过 800 亿元。

专栏 12 钢铁铸造产业重点工程

创新驱动工程。全力打造晋城智能铸造产业创新平台，研究制定关键铸件、技术的鼓励类清单，研究突破铸造行业“卡脖子”技术，实施靶向性突破。积极运用先进铸造生产管理应用技术，利用数据反馈优化铸件产品设计，建设给予全程监测、大数据分析、物联网技术的智能化铸造工厂。 园区集聚工程。以“建链、补链、强链”为基本思路，以优化空间布局为抓手，重点推进南村绿色智能铸造创新产业园、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和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建设，打造钢铁铸造产业生态系统，重点在短流程铸造、原辅材料集中供应、产品研发设计、检验检测、品牌营销等重点领域。 结构优化工程。把握市场变化需求，深入调整产品结构，逐步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提高成品零售部件比重，重点做大做强汽车零部件产品、轨道交通配套件产品、管道及市政公用配套产品、工程机械、矿冶煤炭重机及农机产品、军工配套产品等“六大产品”系列。 服务配套工程。加快建设与钢铁铸造发展相匹配的服务中心：原辅材料供应中心、检验检测中心、产品交易中心、物流配送中心。 品牌提升工程。从质量把关、标准制定、标杆创建等角度，叫响“晋城铸造”品牌。建立健全计量、质量监测体系，鼓励行业协会、产业联盟、骨干企业参与行业标准修订工作，开展“行业排头兵企业”和“重点骨干企业”标杆示范行动。

电力。以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发展导向，立足全省电力外送基地战略定位，积极推动阳城电厂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发电项目建设，争取规划建设长治—南阳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第二通道，提升外送电力能力和跨区域电力资源配置能力。深入推进电力产业市场化改革，支持光机电、大数据、装备制造、现代煤化工等行业用电企业全电量参与电力直接交易，进一步降低企业用电成本。

专栏 13 电力产业发展重大项目

火电重大项目。争取阳城电厂三期 2×100 万千瓦、高平电厂 2×60 万千瓦煤电一体化、万众 2×90 万千瓦燃气热电项目落地，对大唐阳电一期 6 台 35 万千瓦发电机组锅炉改造开展试点。

智能电网建设。建设晋城东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加快建设周村、周壁等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加强配电网建设，提高晋城电网运行灵活性和消纳新能源发电能力。

能源互联网构建。建设综合能源智慧服务平台，打造集冷热气电能管理及车联网、能源大数据等功能为一体的“能源云”，构建能源互联网生态圈。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

紧跟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围绕全省 14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布局光机电、煤层气、半导体、煤机智能制造装备、现代医药和大健康等，全面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培育全国全省知名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企业。

光机电。聚焦打造“世界光谷”目标，以“高端智能、龙头带动、产业集聚、多元发展”为发展思路，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加快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技术和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不断提升光机电产业创新能力。以富士康为龙头企业，重点聚焦在光通讯、光学镜头、硬质合金、工业机器人等重点领域，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推动光机电政产学研用为一体的公共服务综合体建设，做大光机电产业规模，提升本地配套能力，培育优势产品系列，建立健全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形成“一院五园两集群”产业发展新格局。到 2023 年，实现产值 500 亿元，到 2025 年，实现产值 1000 亿元。

专栏 14 光机电千亿产业集群行动计划

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发展。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依托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瞄准纳米材料与器件、半导体光电材料与器件、光机电集成技术与重大应用，以“引进高端人才和本土培养”相结合，加快推进山西大学晋城光机电信息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加强光机电核心技术攻关，精准培育孵化一批产业项目。

光机电产业集群创新发展。依托富士康工业园、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煤机及燃气装备制造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光机电产业园，培育一批主业突出、掌握核心关键技术、品牌优势明显的“链主”企业，发挥技术示范、品牌辐射、产业链整合等方面引领作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构建光机电全产业链。围绕“芯、屏、端、网”全产业链，向上游光材料、光元器件和下游系统、设备、终端延伸发展，推动其核心产品、核心产业向晋城布局，形成“眼睛”和“牙齿”两条产业链，打造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产业集群，提升光机电产业核心竞争力。

打造晋城光机电品牌产品。聚焦光通讯、光学镜头、硬质合金、工业机器人等高端产品，培育打造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光机电产品系列。

培育光机电高端人才。加强与国内外光电知名高校、光电人才集聚城市的合作交流，建设光机电技术科研基地和高端人才培育基地，改善薪酬体系，加强技术人才引流。

强化光机电产业融资支持。加快设立光机电产业发展基金。支持金融机构通过创新供应链融资、线上自助贷款、信用贷款支持等方式，加大对光机电产业项目的投入。优先推荐光机电企业列入上市后备企业，推动条件具备的光电企业向证监会申报首发申请。

煤层气。围绕“一枢纽三基地一中心”目标，坚持改革创新、绿色安全、开放合作的基本原则，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实施增储上产行动，提高煤层气开采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加快管输和储气调峰设施建设，提升消纳能力，打造煤层气高端装备制造基地，推进煤层气全产业链发展。提升煤层气转化利用水平，提高煤层气在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加快建设山西（晋城）煤层气交易中心。到 2025 年，煤层气年产量达到 100 亿立方米。

专栏 15 煤层气千亿产业集群行动计划

加快煤层气增储上产。落实煤层气增储上产行动方案，深化煤层气勘查开采管理体制改革的，加大产能建设投入，加快推动现有采气企业增量项目建设。

全面推进“气化晋城”。依托华新燃气集团，完成燃气市场整合，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 100%。

加快构建煤层气互联互通管网体系。建立国家、省、市级的多层次互联互通管网体系，重点建设沁水—新乡、阳城—济源的长输管线，提升通达省内地市、中原地区及京津冀的管道输送能力。到 2025 年，形成 100 亿立方米以上煤层气输送能力。

加强储气调峰能力建设。落实山西省储气调峰能力建设规划，加快建设 LNG、CNG 及其他储气调峰储备设施，探索建立煤层气销售企业、基础设施运营企业、城镇燃气企业联动的应急保障机制，提升煤层气消纳能力，打造京津冀和中部地区应急调峰保障基地。

推动煤层气装备制造业发展。以研发生产煤层气高精尖勘探装备、定向钻机等为重点，打造煤层气装备制造业基地。

推进煤层气全产业链发展。上游加大勘探开发力度，中游做好做强煤层气压缩和液化管输及燃气战略储备、燃气输配工程技术服务，下游聚焦以煤层气为原料的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

生物医药和大健康。坚持创新驱动、结构升级、绿色高端，重点发展党参、柴胡、连翘等道地中药种植、中药材精加工，以及中药与现代食品、保健品、美容化妆品等融合创新重点领域。依托“山西省 IVD 核心原料重点实验室”，强化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山西省生物研究院等科研院所的合作，推动体外诊断试剂（IVD）核心原料抗原、抗体、诊断酶等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培育壮大一批技术先进、主业优势明显、核心竞争力强的旗舰企业，推动海斯制药搬迁扩建、高平台湾医药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形成产业链完整、技术先进、品牌优势明显、组织结构优化的食品与医药产业体系。

新能源。抓住全国、全省新能源加速发展的政策机遇，以“风光气氢”融合发展新能源基地、“风光火储一体化外送基地”两个新能源基地为核心统筹空间布局，实行光伏优先战略，实现新能源规模总量迈上新台阶。2025 年底，全市新能源总装机容量实现翻番，达到 200 万千瓦以上。加快新能源就地消纳，发展储能设施，推进新能源和旅游、蔬菜大棚、渔业、中草药种植等产

业融合发展。探索尝试建设地热、氢能利用项目。

专栏 16 新能源产业重点项目

风光气氢融合发展新能源基地。规划 2021-2035 年开发规模 280 万千瓦，主要包括地面集中式光伏、农光互补、水上光伏、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等项目。

风光火储一体化外送基地。规划 2021-2035 年围绕阳城电厂建设 300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建设阳电三期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将三期项目电力与新能源项目打捆外送。对阳电送出专线进行线路增容，原线路输送容量 300 万千瓦，考虑增容 150 万千瓦，达到 450 万千瓦。规划同步建设 50 万千瓦以上储能电站。

生物质发电等方面。推动中科巴公垃圾发电项目建成投运，探索尝试建设地热、氢能利用项目。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顺应产业结构优化、消费升级趋势，聚焦重点领域，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融合化发展，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品质化、多样化升级，更好地发挥消费对经济的拉动作用，打造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晋城服务品牌。

现代物流业。坚持专业化、规范化、国际化为基本导向，完善物流基础设施，促进传统物流业升级改造，加快构建以高铁、航空、高速公路为支撑的多层级物流网络体系，加快建设中原城市群现代物流节点城市。推动物流业和制造业、能源产业深度融合发展，鼓励企业融入制造业采购、生产、仓储、分销、配送等环节。聚焦智慧物流、第三方物流、冷链物流、应急物流、供应链物流等重点领域，进一步提高物流业标准化水平。优化电商发展环境，推进电子商务向数字商务新业态发展、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发挥好海关、保税区等开放平台作用，拓展兰花保税物流中心功能，积极发展跨境电商业务。加快物联网、

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以及智能化物流设备的应用推广，提升物流业智能化水平，建设晋城市智慧物流公共服务管理平台，加强在线调度、全流程监测和货物溯源能力。“十四五”期间，现代物流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0%以上。

专栏 17 现代物流体系建设行动计划

优化物流空间布局。统筹规划综合物流园区、运输站场、商品交易市场，实现各种运输方式的快速中转、无缝衔接，建设一批特色物流园区和集散、存储、加工配送中心，重点建设兰花物流园区、城区电子商务产业园等。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以本土龙头企业培育和国内外知名企业引进为重点，加快培育壮大物流市场主体，形成一批资源整合能力强、运营模式先进的物流企业，促进物流活动组织化、规模化运行，带动物流集约化发展。

物流综合信息平台。构建多层级物流网络和信息平台，加快兰花、蓝远、均和仓储中心、义乌国际商贸城等综合物流园区建设，形成集物流信息发布、在线交易、数据交换、跟踪追溯、智能分析等功能于一体的物流信息服务中心。

物流管理技术创新。积极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技术，支持人工智能、区块链、5G 等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广泛应用，普及应用无人机、无人驾驶货车、智能快递柜等智能设备，加快发展“互联网+物流”“无车承运人”等网络货运。

推动区域交流与合作。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快融入中原城市群，在基础设施互通、产业分工协作等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推动区域物流一体化发展。

现代金融业。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以金融、科技、产业融合发展为重点，实施“引金入晋”工程，加快发展重点产业投资基金，加强融资担保体系与风险补偿机制建设，实施上市挂牌倍增计划，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强化普惠金融服务，推动供应链金融、科技金融等服务创新发展，着力打造“一区三平台两集群”，基本形成服务高效、机制活跃、生态良好的金融服务体系。到 2025 年，力争增加 3-5 家证券及基金公司，培育和引进 2-5 家大型融资租赁机构。

专栏 18 “一区三平台两集群”现代金融业布局

一区：现代金融集聚区。实施金融机构引进工程、金融创新培育工程、金融中介完善工程，积极探索“产业+金融”的发展模式，打造形成区域集聚、业态集聚、创新集聚、产业集聚的金融服务新高地和新引擎。

三平台：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地方信用体系运用平台。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数字应用为基础，整合政银企各方数据资源，充分发挥“互联网+金融”模式作用，形成企业和金融机构信息交流对接机制，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地方金融机构改革，着力把我市建成秩序稳定、经营稳健、诚实守信的金融生态示范区。

两集群：上市挂牌企业集群，产业引导基金集群。实施资本市场建设全域工程，重点培育 1-2 家主板、科创板上市企业，推动一批企业挂牌区域股权交易中心，形成上市挂牌企业集群。设立或引入多个专项产业子基金，完善引导和奖补政策，鼓励支持设立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科创投资等各类基金，形成覆盖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的基金体系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的基金集群。

商贸服务。以体验型消费、文化型营销、智慧型商务为发展导向，优化商贸服务结构，积极培育一批特色商业街区，统筹规划一批现代商业综合体，精准布局一批便利化服务网点，建设一批现代化专业市场，创建一批新型商贸服务模式，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培育打造具有晋城特色的服务业品牌。“十四五”期间，全市商贸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8% 以上。

专栏 19 商贸服务集聚发展“五个一批”工程

培育一批特色商业街区。大力培育特色商业街区，改造提升南大街步行街、皇城相府明清商业文化街、司徒小镇明清文化街、太阳古镇民俗风情文化街等特色商业街区，争创国家级示范街区。

规划一批现代商业综合体。结合晋城高铁、晋城机场前期建设和老城改造，优化大型商业设施布局，建设集保税商品展销、时尚购物、娱乐休闲、潮流体验、商务服务于一体的大型商业中心，将国贸购物广场、万达广场、兰花城、丹河新城商务区等核心商圈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商业文化形象的标志性商圈、高档商务休闲文化区。

布局一批便利化服务网点。大力发展社区商业，优化升级社区便民服务设施，鼓励连锁企业向社区和农村延伸，实施“农超对接”，设立 50 个“夜经济”专区，构建便利化服务体系。设立本地农产品、文创产品销售专区，扎实推进“晋材晋用”“晋产晋销”。

建设一批现代化专业化市场。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抓手，建设具有物流集散、产品展示、电子商务的现代化专业市场，推进公益性农产品市场、二手车交易市场建设。

创建一批新型商业服务模式。运用现代化经营理念，坚持特色和个性发展的基本原则，包装推出新派“晋城菜”“晋城宴”等品质餐饮，推动住宿餐饮企业发展精品酒店、绿色饭店、特色民宿、社区食堂、美食街区等新型商业服务模式。

第四节 加快发展全域旅游和康养产业

围绕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目标，推动文化旅游和康养产业融合发展，以文化为引领、古堡申遗为支撑、康养产业为着力点，深化晋豫太行山康养文旅合作，构建“一核、两环、两带、六片、多点、全域”的产业发展格局。

全域旅游。落实省委提出的“三大旅游板块”战略部署，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引领，依托丰富的资源优势，坚持全区域规划、全产业发展、全要素配套、全社会推进，以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的发展思路，聚焦在乡村、康养、科技、文化、体育等重点领域与旅游产业的融合发展，优化全域旅游空间格局。实施“首展首秀”计划，积极培育低空飞行、奇幻山水、神话探秘、冰雪旅游、挂壁公路自驾游等晋城特色旅游产品，提升旅游体验和服务品质。着力打造旅游精品路线和核心品牌，着力提升旅游要素品质，着力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加快旅游开放合作，建设富有文化底蕴的国际旅游和度假目的地。加大传统古村落和历史文化名村的开发与保护，加强以皇城相府景区为龙头的沁河古堡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创建皇城相府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加速王莽岭景区整治提升步伐，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和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太行板块龙头景区。围绕太行一号旅游公路，配套完善“慢行、服务、景观、信息、农田财化”五大系统，打造太行山国家风景道标杆示范。

专栏 20 全域旅游重点项目

一、三大系列

1、文化旅游系列。重点围绕太行山水休闲观光、沁河古堡人文探秘、炎帝文化寻根问祖等三大文化旅游板块，集中建设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山水晋城”夜间光影秀、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等重点项目。

2、康养旅游系列。聚焦“养心、养身、养性、养神、养老、养成”六大目标，集中建设环太行一号风景道康养小镇旅游带、白水河流域创新融合发展试验区等重点项目。

3、四季旅游系列。以“春游晋城夏纳凉，秋赏红叶冬戏雪”为主题的四季旅游系列宣传推介活动，开展精准立体营销，构建城市旅游形象品牌体系。

二、六大品牌

1、农业+旅游。围绕风情农庄特色创新，推进生态食品产业化开发，实现综合效益的全面提升。按照“彩色的菜园”定位，大力发展彩色果蔬、彩色观赏植物，丰富休闲度假项目。

2、科技+旅游。基于人工智能技术，采用图像语音识别、全息影像、人像捕捉、多媒体投影等数字技术，通过内容活化、氛围设计、业态场景，打造一个真实与虚拟交织的太行印象演艺。利用现代全息投影技术、裸眼 3D 技术，打造一台富有视觉冲击力和听觉震撼力的夜间光影秀演艺，带动夜间旅游经济。

3、山水+旅游。依托境内独特的太行山旅游资源优势，重点打造王莽岭雄奇险峻、珥山望月奇象、蟒河自然山水等特色景观品牌，建设太行山旅游核心城市，塑造“灵秀太行”品牌。重点突出云海、日出、奇峰、松涛、挂壁公路、红岩大峡谷、立体瀑布等八百里太行著名的自然景观，打造“清凉圣境”“避暑天堂”“世外桃源”“太行至尊”等品牌，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4、古堡+旅游。盘活市域传统古村落、古建筑，以皇城相府为龙头，统筹策划沁河流域古堡群落，打造晋城古堡品牌。

5、冰雪+旅游。加快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引入“冰雪马拉松”赛事，开发更加丰富的冬季冰雪娱乐产品。

6、康养+旅游。依托陵川、沁水等道地中药材基地及夏季清凉的天然优势，建立“医院一度假旅游示范基地”双核心的康养旅游发展模式，在具备条件的景区、度假区内开设中医医药分支机构，提供针灸、推拿、按摩、药膳、养生等中医医药健康服务项目。

三、八大工程

1、“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建设工程

2、特色旅游小镇打造工程

3、“太行人家”康养品牌打造工程

4、核心景区升级工程：皇城相府生态文化旅游区、王莽岭景区、蟒河景区、珥山-青莲寺景区、历山景区、司徒小镇景区、炎帝陵景区

5、全域旅游品牌打造工程

6、全域旅游体制创新工程

7、全域旅游公共服务整体提升工程

8、“天下太行”文旅体验营销工程

康养产业。围绕打造“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工作部署，坚持特色化、市场化、生态化、品牌化“四化”同步，以“太行

人家”为统一品牌，高标准推进“百村百院”康养工程，打造庄园系列、云锦系列、水墨系列康养特色村和古韵系列康养特色村和特色院落。积极开发中医药群生命养护中心、健康管理中心、森林养生课堂、温泉疗养区、康养食疗等特色康养项目，加快建设白马寺山大健康产业园，培育覆盖全季节、全年龄的康养产业体系，擦亮叫响“宜业·宜居·宜游，晋善·晋美·晋城”康养品牌。以“医、药、养、管”四轮驱动，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服务链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健康养老产业，鼓励养老企业标准化、规模化发展。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持续举办全国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国际康养产业发展论坛、康养文化论坛等活动，打造全国康养的标杆。鼓励医疗机构、国有林场、森林公园和地方投融资平台公司、旅游开发公司跨界联合组建康养企业，打造跨界融合的康养产业集团。探索建立康养产业发展基金，加大对康养产业领军企业在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的扶持力度，引进和培育一批覆盖康养全产业链的大型企业集团。加快智慧医疗应用系统、全域智慧旅游应用系统等集成项目建设应用，打造康养旅游大数据平台，结合需求规模、消费特性，合理布局建设和改造康养项目。

专栏 21 康养产业重大工程

实施康养“百村百院”工程。打造 3 个国家级康养基地，5 个省级康养基地，10 个康养特色小镇，100 个康养特色村。

构建康养产品体系。创新手段发展医疗型养老机构，实现医养结合，打造中医药康养产品体系。加大阳城蟒河镇、横河镇、沁水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等开发力度，建设康养休闲基地，打造康养旅游产业。开发独具晋城特色的康养文化创意产品。建设康养课堂、康养学校等，开发乡土康养体验教育课程，打造康养教育产业。

第六章 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

以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为统领，注重提高改革的战略性、前瞻性、针对性。更加注重综合配套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推进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打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堵点

以育新机开新局战略思维，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推动扩大投资与提振消费有效结合，全面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全面促进消费。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拓展服务消费，发展乡村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强化数字赋能，提高流通效率，释放消费潜力，发挥好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商品消费，畅通汽车、家电、家具等大件商品消费链条。积极落实国家、省、市已出台的促消费系列政策措施，采取补贴、储备调节等调控手段，保持消费市场供需平衡，进一步健全消费政策体系。优化消费升级平台，建设一刻钟社区便民生活圈，改造一批早餐店、菜市场等便民服务设施。完善对消费品价格的监测和调控制度。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改善消费环境。

拓展投资空间。树立“项目为王”鲜明导向，以高质量项目推

动高质量转型发展。建立谋划储备项目、年度建设项目、转型标杆项目、重点工程一体化推进体系。开展项目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三个一批”活动。聚焦“两新一重”，精准加大补短板惠民生力度。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优化投资结构。激活民间投资，开放投资领域，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加大政府财政投资力度，加强对经济进行逆周期调节，发挥好政府投资在外溢性强、社会效益高领域的引导和撬动作用，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资金和政策性金融。吸引外来投资，围绕产业链缺失环节、薄弱环节和高端环节，加强引进外商投资力度，坚持招落一体、引育并重，形成从项目招引到落地的全周期机制。

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产业链条。打通参与国内大循环堵点，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分行业做好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构筑以产业联盟和“链主”企业为主导，全要素集成、上下游融通的产业生态。瞄准供应链和产业链的中高端，支持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优化产品供给结构，完善政府采购和公共消费体系，构建门类齐全、竞争力强、地域特色明显的本土供应链，更加积极主动参与国内大循环。大力培育外贸主体，引导企业开展自营进出口，推进对外贸易增量提质。

第二节 深化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

深入贯彻能源安全新战略，立足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

者”战略定位，大力推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持续推动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能源体制机制改革，基本形成现代能源体系，确保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任务全面完成。

建立能源多元化供给体系。立足晋城发展方向，优化能源结构，提高可再生能源、非化石能源的比重。推进煤层气全产业链发展，加快煤层气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和燃气市场整合，推进管网互联互通。科学布局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全力推动风光发电平价上网。完善电网企业保障供应电量平衡机制，探索地方控股、国家电网提供技术标准服务的电网运营新模式。力争“十四五”末，能源绿色供给体系基本形成。

推动能源消费结构和方式变革。大力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严格控制“两高”行业企业扩大规模，坚决淘汰落后、过剩产能，新上项目实行煤炭减量等量替代。推动终端用能电气化，参与全省用能权交易市场建设，探索建立用能权初始分配制度。拓展城乡居民用电市场，推动城乡居民电力消费，提升电力消费水平。加快用能结构和方式变革，建立完善有利于能源节约使用、绿色能源消费的制度体系，争创全省能效领跑先进市。

深化能源领域市场化改革。还原能源商品属性，降低全社会用能成本。引导煤炭资源逐步纳入现有交易平台，实行公平公开交易，理顺价格形成机制。整合煤炭产运需资源，搭建现代煤炭

电子交易平台，创新煤炭定价机制，促进煤炭行业高质量换挡升级。加快电力交易机构独立规范运行，推进独立储能和用户可控负荷参与电力调峰市场交易建设，实施电力现货交易试点，完善用电企业、售电企业和发电企业直接交易机制。加快煤层气市场化改革，探索推进权益金制度改革，建立公平规范的煤层气现货市场交易平台，探索形成市场认可的基准价格。探索形成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交易模式，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通过绿证交易等获得合理收益补偿。

第三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培育充满活力的各类市场主体。

加快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加快“腾笼换鸟”，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加快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着力破解“一煤独大”“一股独大”。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推进“六定”改革，进一步深化人事劳动用工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大力激发民营经济活力。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在准入许可、政策获取等方面优化环

境、改进服务。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改善中小企业金融生态，继续拓宽融资渠道，推进有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市，通过股权、债券、股权类投资资金等方式募集资金。完善融资担保体系，鼓励民营企业设立商业性或者互助性的信用担保组织，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担保服务。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步伐，继续实施上市挂牌提速工程。到“十四五”末，规上工业企业数量增加到 800 家，民营经济占 GDP 比重达到 50%以上。

第四节 推进开发区改革创新

坚持改革为要，强化赋能授权，发挥开发区制度优势，激发开发区内生动力，把开发区打造成为全市转型发展的主战场、主引擎、主力军。“十四五”期间，工业类开发区工业投资年均增长 20%。

深化“三化三制”改革。在深化“三制”改革的基础上，全力推进“三化”改革取得实质进展。“三制”改革方面，严格落实领导班子任期制，全面落实全员岗位聘任制和绩效工资制，建立灵活多样的选人用人机制；推动市县两级向开发区充分授权，人权、财权、事权逐渐全部到位。“三化”改革方面，深化“管运分离”改革，探索建立“投资主体多元化、融资渠道多样化、投资管理市场化”的开发运营机制，在更大范围、更多领域引入市场主体和社会资本，参与招商引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等运营事项；探索特岗特聘、特职特聘，推动开发区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才和高层次专业人才；启动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合作园区建设，大力吸引目标国或地区的资本、人才、技术等要素向国际合作园区集聚。

提高开发区服务办事效率。进一步推进一枚印章管审批制、投资项目承诺制、全程领办代办制、入企服务常态制。实现一般性工业项目“全承诺、无审批、拿地即可开工”，确保入区企业“办事不出区”，运用数字化技术推动开发区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能级。围绕“三区定位、两阵目标、世界光谷”发展战略，以建设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为契机，持续创新体制机制，培育创新创业生态体系。以打造千亿级光机电产业集群为目标，加强水、电、路、气、暖、绿、数据等基础设施建设，强化人才、金融、标准化厂房等要素支撑，加快推进产业集群集聚。到“十四五”末，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在创新能力、对外开放、产业规模、重大应用等方面实现跨越式发展，进入国家级经开区百强行列。

建立一体化工作推进机制及常态化督查考核机制。在省级开发区推广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改革制度性成果，坚持产业一体化布局、政策一体化研究、项目一体化谋划、运行一体化调度、服务一体化提升，尽快形成一体化的工作推进机制。坚持全面督查和重点督查相结合、面上督查和剖析督查相结合、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相结合，加强对开发区考核奖惩，形成常态化的督查考核

机制，推动错位竞争、差异发展。

第五节 大力营造“六最”营商环境

以建设一流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为目标，坚决对表中央要求、对标发达地区做法、对接国际通行的投资贸易规则，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化“放管服效”改革，打造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高、服务最好的营商环境。到 2023 年，全市各类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投资兴业的开放性便利性程度显著提升，各类交易成本明显降低，营商环境总体评价指标保持全省前列，部分指标达到全国领先水平；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创新要素集聚、创业人才荟萃、市场活力迸发的营商环境标杆城市。

构建高效便利的政务环境。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和“一件事集成服务”改革，加强“一网通办”“一窗通办”“跨域通办”，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利企。完善市县乡村四级政务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各级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国家取消、下放的事项，要全部实行“回头看”，确保放权到位、落地见效；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要逐一对照全国同类地区“审批最少”要求，继续依法依规“减、并、放”。推进政务服务简约化标准化法治化建设，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企业的干预。全面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加快落实“区域评估”，深入推进“承诺制+标准地”，提高水电气暖通信接入便利度，引深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革。全面推行“证照分离”“一业一证”等改革，开展企业全生命周期便利化服务。健全市场准入机制，进一步加大对垄断行业领域开放力度，降低新兴行业的准入门槛。

建立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加强市场监管智慧平台建设。运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强市场价格监管执法。提升市场安全监管能力，推动“互联网+”背景下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创新，用创新和科技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吃、穿、用的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营造宽松发展环境及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强市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健全质量治理体系，开展质量安全管理，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加强标准、计量、专利等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创新发展国省级标准化试点，纵深推动标准化“4+4”八大工程建设，健全标准体系，严格标准监管，强化标准运用，推进标准公开，抓好标准评估，打造“晋城标准”品牌。完善要素市场运行机制，推动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

塑造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产权，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严厉打击制假、侵权等破坏市场秩序、影响发展稳定的行为。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稳妥处理涉企案件，严防刑事执法介入经济纠纷。

建立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从诚信教育入手，从信用制度建设着力，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建立并落实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机

制。完善信用信息共建共享机制，建立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健全和完善覆盖全社会的社会信用体系。建立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动态监测平台。将企业征信产品应用到行政审批、资质审查、招投标等领域，为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提供支撑和保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不断完善与“一枚章”体制相适应的监管体系，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专栏 22 深化改革重要事项

狠抓国企改革协调督导。帮助企业建立绿色通道，积极搭建企业之间、企业和金融机构、企业和其他行政部门以及企业对外沟通的桥梁和纽带，定期组织开展产业招商会、商贸洽谈会、企业交流会等活动。加快推进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厂办大集体改革，处僵治困，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确保市县国企改革紧跟全省步伐。

引导民营企业深化经营机制改革。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加快建立治理结构合理、股东行为规范、内部约束有效、运行高效灵活的现代企业制度，“十四五”末，力争完成 200 家民营企业的股份制改造。

实施上市挂牌提速工程。提高奖补标准，激励企业进军资本市场。

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十四五”末，“专精特新”企业达到 200 家，国家级“小巨人”企业达到 10 家。

落实财政金融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做好中小企业改革发展工作，重点支持为企业提供公共服务方面的投入。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推动转型发展。加强财政保障力度促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发挥融资担保体系、小微企业风险互助补偿机制的作用，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推动“一枚章”到“一件事”改革。深化“一枚章”向开发区及乡镇（街道）拓展延伸。围绕投资项目、企业运营、公民个人三类“一件事”，编制集成审批服务目录清单。

规范行政许可事项。依法承接国家和省下放事项，及时动态调整市县两级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并向社会公布。进一步细化政务服务办事指南。清理规范各项行政管理措施，整治各类变相审批行为。

第七章 深化对外合作，构建全方位高水平开放新空间

积极参与区域及国际分工协作，持续推进晋城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领域对内对外合作，不断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模式、提升合作质量，努力开创全方位、多层次、高水平开放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

把握晋城列入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重要机遇，依托能源、产业、教育、文化、康养、生态六大比较优势，加强与中原城市群的交通互联、产业互补、信息共享、环境共治，打造山西面向中原的“桥头堡”。

巩固中原城市群能源合作。强化与中原城市群在煤炭、煤层气等能源领域产销合作，建设面向中原大市场的稳定、清洁、安全、高效能源保障基地，推动建立长期稳定的区域能源合作关系，推进与中原城市群在煤炭基地、电力基地、坚强电网、油气等领域重点项目的合作开发。加强中原城市群新能源领域合作，统筹推进区域热电冷联供、低热值煤发电和清洁发电示范工程，共同培育一批大型新能源企业。

参与中原城市群产业分工协作。借力中原城市群科技、人才、资本等要素优势，加强与中原城市群在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智能终端、有色金属、食品加工等优势行业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以

冶金、铸造、基础零部件、机械配套件、煤基成套设备为重点，建设以专业化配套为特色的中原城市群装备制造业基地，共同打造中原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围绕企业转型升级，鼓励本地企业与中原城市群优秀装备制造业企业开展技术、生产、投资或兼并重组。强化中原城市群现代农业合作，鼓励本地农业企业与中原城市群农业龙头企业共建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和农产品深加工基地，支持联合开展农产品加工项目推介、特色农产品交易会等活动。加强中原城市群现代服务业合作，积极主动融入中原城市群商贸物流体系，加强规划衔接，制定统一的物流产业标准及政策，共建共享物流基础设施。共同打造中原城市群文化旅游品牌，协同开展旅游产品、标准、宣传一体化建设，加大联合旅游营销力度，深化晋豫合作，推动形成太行山康养文旅区域性旅游联合体。

加强中原城市群民生合作。推进晋城与中原城市群在教育、公共卫生、社保、就业等社会事业领域的城际交流合作。支持晋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在重点领域技术突破、科研成果转化和高等学校对口帮扶等方面与郑州、洛阳、新乡等地市开展深入合作。深化中原城市群职业教育合作，扶持一批有特色的培训机构、技工学校和大型企业职教集团，开拓新工种、新职业，联合中原城市群开展订单式培训。推动医疗服务市场与中原城市群开放对接，推进医疗保险合作，互相认定一批异地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完善居民异地转诊机制。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

合作，提高区域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的信息共享水平和联动能力，加强与中原城市群防汛、森林防火等信息共享与预警。推动晋城与长治、运城、郑州、洛阳、新乡、焦作、济源等地市在劳动就业、社会养老、社会救助等领域的合作与衔接，建设区域性社保数据库以及社会保障信息平台，推进中原城市群社保信息共享。完善跨省区就业服务体系，搭建就业信息共享平台，推动晋城就业政策与中原城市群衔接，促进中原城市群人力资源规范、有序、高效流动与配置。

推进中原城市群生态一体化建设。积极融入中原城市群生态环境协同保护体系，完善跨城市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合作机制，共建一批重大生态工程与环保设施，持续提升区域环境承载力。建立城市群环境保护协作机制，严防交界地区高耗能、高污染项目落地。共建区域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推进城市群大气污染联合监控与防治。加强省界断面水质监测，联合开展水资源保护以及跨境河流污染治理。协同中原城市群共建沿南太行生态屏障。完善区域污染信息通报和联防联控机制，加强跨界污染通报预警以及跨区域污染事件联合执法，提高环境事故联合处置协调能力。

专栏 23 中原城市群产业合作工程

能源及产业领域合作。中原城市群高效能源保障基地建设工程、区域热电冷联供工程、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清洁发电示范工程、中原城市群装备制造业专业化配套基地建设工程。

民生事业领域合作。区域社保信息数据库与平台建设工程、就业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工程。

生态环保领域合作。中原城市群大气污染联合监控与防治工程、跨境河流污染治理工程。

第二节 努力拓展多方位区域合作

立足本省、放眼全国，不断强化晋城与省内城市间的交流合作，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区域战略，积极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优质资源，推进实现“十四五”时期高质量高速转型发展。

强化与省内各区域的协调发展。支撑山西省“一主三副六中心”空间格局，努力提升晋城在省内区域发展能级。主动对接太原都市区，进一步提升在重点产业、科教人才等领域的合作深度与广度，助力太原都市区核心引擎建设。进一步发挥“太原—郑州—合肥发展轴”节点优势，在交通路网互联互通、重点产业合作以及民生事业合作等领域，积极探索与晋东南城市群、晋南城市群城市间的更多领域、更深层次合作。

主动融入京津冀一体化发展。抢抓将山西建设成为京津冀向中西部地区辐射的战略支撑带契机，发挥晋城在资源、能源、生态、文化等方面的优势，主动对接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积极与京津冀中心城市在产业协作、能源保障、生态环保、文化交流、科技创新、基础设施、教育医疗等领域开展多方位合作，拉动晋城整体发展水平、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

积极开展长三角合作。加强与长三角城市群在电子信息、装备制造、家电、纺织服装等长三角优势制造业领域，以及商贸、物流、会展、金融等服务业领域开展产业合作，支持本地企业或

商会面向长三角优势产业开展合作对接。

积极承接珠三角制造业转移。把握珠三角产业转型升级机遇，积极承接广州、深圳、珠海、佛山、东莞等城市制造业外溢。充分发挥晋城在制造业所需能源、土地、劳动力等方面的要素优势，在装备制造、能源、化工、光机电、生物医药等晋城现有优势产业上下游寻找突破口，面向珠三角优势制造业外溢积极开展大招商、招大商。

第三节 积极开展国际合作

坚持以开放发展新理念为引领，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持续扩大对外合作与交流，构建高水平开放发展新格局，更好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努力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高层次上推进新一轮对外开放。

大力培育外贸主体。实施外贸市场主体培育计划，形成多元化外贸市场主体格局。完善产业集聚区外贸公共服务体系，培育一批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重视外贸综合服务发展，以兰花保税物流中心为基地构建外贸综合服务中心，招优育强外贸综合服务主体。

强化对外开放平台与载体建设。积极复制推广上海、深圳前海等自贸区以及海南自贸港先进经验。推进跨境电商平台和晋城航空口岸建设。拓展提升晋城开放平台功能，积极申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利用数字技术，打造国际投资晋城单一窗口平

台，实现外商投资全流程闭环管理。提升利用外资质量，加大对欧美日韩外资企业的招引力度。加大商务、外事、侨务、港澳、对台等涉外部门的联动合作，创建具有晋城特色和世界影响力的对外交流平台。不断提升“问祖炎帝 寻根高平”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成效，扩大晋城与港澳台地区的经济文化交流。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把握国家实施“一带一路”战略机遇，积极谋划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更加广泛的合作。继续积极与南非莎拉巴特曼市、俄罗斯乌里扬诺夫斯克市、美国罗马市等三个友好城市开展人文交流，加强与北马其顿克拉托沃市等六个国际友好合作伙伴的沟通联系，扩大交流、合作共赢、共谋发展。

加强民间国际合作。鼓励企业、商会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国际贸易、跨国产业合作、技术合作以及文化交流，充分利用 RCEP 协议经济效应，加强与东盟、日韩经济交往，助力企业开拓东盟、日韩等市场，进一步扩大韩国阳城李氏宗亲会交流。持续实施“千企百展”国际市场开拓行动，支持优势产业积极拓展国际业务。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先行先试开展国际合作，支持更多晋城企业到世界各地兴办产业，支持更多晋城务工人员到世界各地工作交流。

第四节 构筑现代交通运输体系

努力优化区域交通布局，推动各种交通方式高效衔接，提升

交通运输现代化水平，着力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衔接高效的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强化“十四五”时期区域协调发展的交通支撑。

完善城际交通路网建设。打造跨区域、多路径、高品质的现代交通路网，着力优化路网布局、打通瓶颈与堵点，实现与区域重要城市间的快速通达。完成晋城东南过境（北义城一大箕）高速公路工程和晋阳八车道改扩建工程建设。积极推动晋城—运城高速公路、陵川—鹤壁高速公路建设。实现陵川—新乡高速公路通车。完成国道 207 陵川至省界（河南修武）升级改造、国道 342 省界至西河底改扩建、国道 208 长治司马至高平刘庄改扩建、省道 331 坪曲线沁水至樊庄段一级公路改扩建等工程。积极协调周边城市畅通普通国省道出省口建设。

建设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建设以高速铁路为骨干、民航为补充、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为基础，畅通南北、横贯东西的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积极推进晋城至侯马高速铁路，力争开工建设。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加速“公转铁”和货运铁路建设。加快推进晋城民用机场建设，力争到“十四五”末建成通航。积极推进高平、阳城、陵川、沁水等通用机场建设。到“十四五”末，基本形成“两横三纵一环十一出口”的高速公路网、“八横十二纵”的普通国省道网，铁路货物运输占比达到 80% 以上。

提升交通运输现代化水平。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交通运输领

域的应用，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进交通大数据中心建设。推广区域城市间“一票式”联程和跨城市“一卡通”服务，实现城际、城市、城乡客运协调发展。构建现代货运物流体系，大力发展智慧物流，支持“一单制”联运服务，拓展多式联运、高铁快件运输等组织模式发展，推动交通物流高效融合。

专栏 24 交通运输体系重点工程

城际交通路网。晋城东南过境（北义城—大箕）高速公路建设工程、晋阳八车道改扩建工程、晋城—运城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陵川—鹤壁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陵川—新乡高速公路建设工程、国道 207 陵川至省界（河南修武）升级改造改造工程、国道 342 省界至西河底改扩建工程、国道 208 长治司马至高平刘庄改扩建工程、省道 331 坪曲线沁水至樊庄段一级公路改扩建工程、畅通普通国省道出省口建设工程。 综合交通运输。晋（城）侯（马）城际高速铁路建设工程，晋城太行山机场建设工程、高平、阳城、陵川、沁水等通用机场建设工程，晋城铁路口岸建设工程。 交通运输现代化。晋城交通大数据中心建设工程。
--

第八章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坚持把解决“三农”问题作为全市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农业“特”“优”战略，加快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第一节 坚决筑牢粮食安全根基

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积极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和政府引导调控作用，推动农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

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把稳粮保供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战略安全底线，落实“米袋子”“菜篮子”负责制，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切实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规范耕地占补平衡。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和重大农业节水工程。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提高农业良种化水平。大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强化良种、良法和良机配套，提升蔬菜、水果、生猪等重要农产品供给能力。实施“数字晋粮”计划。

开展有机旱作农业整市推进。积极实施耕地质量提升、农水集约增效、旱作良种攻关、农技集成创新、农机配套融合、绿色循环发展、保护性耕作、品牌建设、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信息化等十大重点工程。围绕优质杂粮、蔬菜、干鲜果、蚕桑、中药材

等特色优势产业，打造省、市级有机旱作农业示范片。建立具有晋城特色的有机旱作农业技术体系。

提升农业科技支撑水平。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力度，引导农业规模化、集约化、高效化发展。加强与科研院校（所）的合作，推进农业科技联合攻关。依托省、市级农业科技创新联盟，推进市、县、乡三级公益性农技推广机构与经营性服务组织融合发展，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加快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加快晋城市地方农业基础性数据库建设，扩大农业物联网示范推广范围，开展农业农村大数据试点，在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率先实现可视化管理系统、农业电子商务、农业信息公共服务等全覆盖，不断提升农业信息化水平。

专栏 25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工程

优质粮食工程。新建或改造完善一批粮食仓储物流基地，积极推动省、市、县三级联动的质量安全和质量风险监测体系建设，完善专业化社会化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围绕玉米和特色小杂粮建设现代粮食物流园区。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加快灌排设施、机耕道路、农田林网、输配电设施、农机具存放设施和土壤改良等田间工程建设，改造中低产田，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对全市优势、特色动植物种质资源加强保护、开发、利用，大力支持育种创新，做大做强小杂粮作物品种选育，推动全市建设布局合理、设施完备、功能完善、机制健全的现代种业体系。

有机旱作农业发展工程。通过配方施肥、秸秆还田、种植绿肥、增施有机肥，培肥地力，提升耕地质量。建设旱井、旱窖、蓄水池、人字闸等小型集雨蓄水设施，加强灌区末级渠系和田间灌溉管路配套节水工程，实行水肥一体化。积极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引进、试验，筛选出适宜晋城市不同生态区种植的抗旱抗逆新品种。

农业信息化水平提升工程。加快建立市级农业农村大数据中心，实现系统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业务协作协同。结合晋城市优势特色产业，开展小杂粮、中药材、畜牧、功能农产品等单品种全产业链大数据建设。建立完善的数据采集、数据分析和数据服务机制，进行数据挖掘分析。

第二节 推进“特”“优”农业高质量发展

围绕特色化、精细化、标准化方向，做优做强特色农业，促进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培育“互联网+农业”新业态，打造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产业深度融合、具有晋城特色的现代都市农业。

着力打造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依托资源优势，培育市场潜力大、科技含量高、增收效益好的特色产业和优势产品。在稳定水果、蚕桑两个产业规模的基础上，重点实施生猪扩能转型、家禽扩规上档、肉羊振兴升级、蜂业翻番富民、蔬菜智能提升、中药材转化增值等六大工程，支撑第一产业高质量发展。创新农业农村金融服务，建立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推动农业保险提标扩面增品，提高农业发展投入保障水平和风险保障能力。

专栏 26 六大特色农业工程

生猪扩能转型工程。重点发展以高平为主的种猪繁育产业和以泽州、阳城、陵川、沁水为主的生猪规模养殖产业，进一步推动高平凯永全产业链、阳城温氏生猪一体化、泽州天兆“公司+规模户”、陵川正嘉“种猪场+育肥场”等多种模式协调发展，推动全市生猪产业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

家禽扩规上档工程。以阳城、泽州、陵川等有较强蛋鸡产业基础县为重点，进一步推动无抗蛋鸡等高效生产管理技术，实现蛋鸡产业高附加值发展。以沁水、泽州两个肉鸡产业中心县为重点，大力发展肉鸡产品深加工产业，进一步提高肉鸡产业的经济效益。

肉羊振兴升级工程。加大肉羊全产业链招商引资力度，大力推广高产肉羊品种，抓好本土特色黑山羊保种育种，提高规模化舍饲比例。依托秸秆综合利用政策加快建设青贮料种植、收集、处理、销售一体化加工企业，推动肉羊产业稳定发展。

蜂业翻番富民工程。重点以沁水蜂蜜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基础，以沁水圣康、泽州山里泉等一批优秀蜂产品加工企业为龙头，推动蜂产品生产多元化发展，同时加快蜂产业与传统种植业、现代旅游业结合，推动蜜蜂授粉增产技术示范推广和生态蜂业旅游经济发展。

蔬菜智能提升工程。以丹河、沁河流域设施蔬菜优势产业带为核心，大力推进智能化节能日光温室建设，加快对老旧温室改造升级，推广应用环境自动调控、水肥一体化智能控制和作物生长信息监测等技术，提升设施蔬菜生产水平。立足自然禀赋，充分挖掘特色地域产品优势，加强特色露

地蔬菜产品的开发力度。

中药材转化增值工程。大力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和撂荒地恢复种植中药材示范工程建设，建立规范化发展体系，加大中药材产业生产能力和装备能力建设，不断提升中药材产品转化。

推动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深入挖掘晋城农耕文化资源，加快推动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项目建设。培育生态游、乡村游、观光游、休闲游、农业体验游、民宿经济等农旅融合产业，加快推进一批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和乡村旅游景区建设，延伸农业产业链、提升农业价值链。发展绿色种植业、生态养殖业，开发适宜特定人群、具有特定保健功能的生态健康食品和有机农产品，探索农事体验、农业生态观光、食品加工体验、餐饮制作等特色体验活动。依托农村丰富的自然生态和文化底蕴，增添观景台、作物雕塑、农场草垛等创意元素，以创意兴农助旅。

培育“互联网+农业”新业态。坚持线上线下并举，积极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农商直供、加工体验、中央厨房等新业态，积极培育特色消费、现代供应链、共享经济、体验服务等新增长点。推动农业生产、加工、销售等各环节“触网、上云”，积极推广“直播+农业+电商”等新销售模式，推动本地农业企业、农业园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与知名电商平台对接，借助电商物流不断拓宽特色农产品销售渠道。

专栏 27 “农业+”行动计划

“农业+”商贸物流。加快涉农产品物流网络建设，打造县级仓储物流配送中心，积极发展村级物流配送服务站。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加快构建冷链物流体系，发展产地预冷、冷冻运输、冷库仓储、定制配送等全冷链物流，提高冷链物流标准化、信息化水平。

“农业+” 休闲体验。深入挖掘晋城休闲农业发展潜力，推动休闲农庄、田园综合体、美丽乡村建设，开发农耕体验、田园观光游、教育展示、休闲娱乐等休闲农业新产品。依托农业重点企业，打造一批集田园观光、采摘休闲、垂钓娱乐于一体的休闲农业园区，引导公众参与农业科普和农事体验活动。

“农业+” 电子商务。促进各类经营主体同大型电商平台合作，推广“田头市场+电商企业+城市终端配送”等营销模式。加强农产品产地市场体系建设，支持发展直销、配送、电子商务等新型农产品流通业态。加快电商示范县建设。

“农业+” 文化旅游。加快美丽乡村游、乡村庄园、国家森林公园步道、森林人家、乡村民宿、乡村旅游等精品景区建设。依托农时景观和产业特色，积极举办杏花节、梨花节、摄影节等乡村旅游节庆，树立和推介一批乡村旅游精品品牌。

加强农业质量品牌建设。加快构建农业标准化生产技术体系，积极开展特色农业地方标准制修订，推进“三品一标”认证，建立市级标准化示范基地。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加强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做大做强“晋城药茶”“高平生猪”“阳城桑蚕”“陵川中药材”“沁水蜂蜜”等特色农业品牌，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建更多中国驰名商标、中华老字号、地理标志产品，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切实增强市场竞争力。

第三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高标准规划布局，统筹县域城镇和乡村规划建设，以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提升乡风文明程度、完善乡村治理为主攻方向，建设具有晋城特色和现代气息的美丽宜居新农村。

深入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按照“面上强基础，一环出亮点，两带抓示范，百村做精品”的思路，以拆违治乱、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为重点，持续改善农

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坚持“宜建则建、宜改则改”原则，依法拆除影响农村生态环境的乡村违章建筑。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完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农村垃圾终端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深入开展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和黑臭水体治理工程。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在自来水、集中供暖、下水管网等基础设施比较完善的区域率先推进卫生公厕建设改造。大力开展村容村貌整治，实施乡村美化绿化工程，推动乡村从“整洁”向“美丽”升级。统筹抓好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不断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打造善治乡村、平安乡村。

大力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补齐交通、供水、供电、供气、邮政通信、物流等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农村基础设施现代化、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推进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人口较大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建立规范化、可持续管护机制。推动农村供水设施完善化、区域规模化、监管网络化和规范化，全市行政村用水实现信息化监控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推动供气供电设施向农村延伸，积极开发利用各种可再生能源资源，在保证农村居民生活水平基础上稳步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加快构建新一代信息通信基础网络，深入实施数字乡村战略，推进农村基层政务、商务信息化应用，推动

农村电信服务普遍覆盖。加快农村物流网络节点体系建设，合理布局建设县级仓储配送中心、农村物流快递公共取送点，实现快递网点乡镇、村邮站建制村全覆盖。

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农村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实质性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优化农村学校布局，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积极探索义务教育办学模式改革、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全面提升农村教学条件。完善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巩固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成果。大力发展农村学前教育，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加大对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切实保障基层卫生人员薪酬待遇，加强基层卫生人才建设力度。扎实推进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进一步规范医疗集团“六统一”管理，加强上接三级医院、专科联盟、远程医疗“三根天线”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县医院和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加快农村养老院、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探索邻里互助、集中托养等养老模式，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和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定期巡访制度。

专栏 28 乡村建设重点工程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实施农村垃圾治理专项工程，加快建设农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支持和鼓励百孚百富等企业参与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投资和建设。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工程，推进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探索适合当地农村的污水处理模式。实施农村改厕工程，大力推进农村新建住房和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项目配套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卫生厕所普及率提高到85%。实施村庄绿化工程，加强农村村内道路、坑塘河道、公共场所、农户房前屋后及庭院、村庄周边绿化。实施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工程，打造100个美丽宜居示范村。

农村基础设施升级工程。推进建设一批规模化农村供水工程，实现城乡供水融合发展。建设改造一批规范化小型供水工程，整体提升农村供水水平。更新改造一批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补齐农

村供水设施短板。推进农村供水保障水网工程建设，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保证率。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大力推进可再生能源、工业余热进行集中供热改造，加快村级光伏电站建设。推进新农村电气化建设，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工程。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和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覆盖步伐，统筹推进“乡村宽带提升工程”和“广播电视数字乡村建设工程”。

农村公共服务提质工程。提高全市各村卫生室建设成色，改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条件，实现诊断、治疗、药房、预防保健“四室分开”。推进乡村心理咨询室建设。以陵川县潞城镇移民特困敬老院、沁水县土沃乡幸福大院等为试点，积极推广农村养老中心建设，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设备，提升供养服务机构托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第四节 深化农村改革

认真贯彻实施中央和省委农村土地和产权制度改革方案，扎实推进农村土地制度和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盘活农村资源资产，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全面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四块地”改革、点供用地双平衡改革，进一步盘活农村承包地、宅基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和林地，不断释放农村改革红利。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探索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鼓励农户在不改变承包地经营权的前提下将承包地托管给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稳慎推进泽州县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所有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的实现途径和办法，并逐步在全市推广。积极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建立同权、同价，流转顺畅的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全面做好全国林业综合改革试点市工作，在不改变林地集体所有和林地用途的前提下，建立林地、林权基准价制度，创新林票交易改革办法，构建生态

置换和补偿体系，推进林地市场化交易，依法规范集体林权公开、公平、有序流转。积极推广“点供用地双平衡”模式做法。

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推进集体林权、水利设施产权等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改革。积极探索村村（企）联合、集中经营、抱团发展等模式，进一步拓宽村级集体经济增收渠道。健全集体资产管理各项制度，规范集体资产管理和交易行为。

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深入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多渠道开辟农民增收致富途径。引导龙头企业围绕县域丰富的农产品资源开展精深加工，延长产业链，促进农产品加工转化增值，带动农民增收。培育发展中介组织，重点培育一批品牌响亮、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运作良好、社会经济效益明显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积极探索和推广“支部+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等运行模式，保障农民享受产业发展红利。不断提升农民职业技能，拓宽农民就业渠道。

大力推进乡村人才振兴。坚持全面培养、分类施策，加快培养农业生产经营人才、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乡村公共服务人才、乡村治理人才、农业农村科技人才等各类本土人才，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人才支撑。推动政府、培训机构、企业等

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参与乡村人才培养，切实解决制约乡村人才振兴的问题。采取“分段式、重实训、参与式”培育模式，加强对农村本土人才的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农村劳动力就业能力。深化乡村人才培养、引进、管理、使用、流动、激励等制度改革，完善人才服务乡村激励机制，让农村的机会吸引人，让农村的环境留住人。

第五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全面巩固脱贫成果，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通过合理把握调控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

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在贫困县摘帽、贫困村退出、贫困人口脱贫之后，不减投入、不减政策，有效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项政策，确保扶贫政策和脱贫模式的稳定性和连续性。进一步加大政策扶持力度、资金投入力度，加快金融扶贫、教育扶贫、社会保障兜底等政策落实，坚决杜绝贫困人口返贫和新增入贫。

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加强定期检查和动态管理，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建立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分层分类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精准施策、精准帮扶，确保不出现

规模性返贫。把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口及时纳入社保体系，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

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通过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提升工程，增强相对贫困村自我发展能力。巩固提升产业扶贫成果，推进集群集聚，强化主体带动，密切利益联结，搞好产销对接，持续提升扶贫产业竞争力、带动力。深入推进就业扶贫，加大技能脱贫培训力度，强化就业扶贫驿站建设，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吸纳更多贫困人口就业。深入推进教育扶贫，全面落实教育扶贫政策，健全教育资助政策体系，确保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各学段资助全覆盖，继续实施“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巩固健康扶贫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保证组织力量不减，持续开展精准分类救治，保证健康扶贫成色不变，持续推进贫困地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相衔接。扎实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衔接、机制衔接、工作衔接，实现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依托贫困地区丰富多样的农业资源，寻优推进、错位发展，加快形成贫困地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优势特色产业体系。以“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为载体，聚焦途经乡镇和沿线村庄，坚持“路、景、村、业”一体谋划推进，走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晋城路径”。

第九章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建设“三宜三晋”美丽晋城

坚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科学谋划空间功能定位，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围绕“三宜三晋”，抓住用好区域重大战略机遇，全力建设市域中心城市，推进县城扩容提质和小城镇特色发展，持续提升新型城镇化水平，加快城乡融合，促进区域均衡发展，打造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的空间支撑体系和动力系统。

第一节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坚持规划引领，推进多规合一，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以及生态、生产、生活三类空间边界，合理控制开发强度，处理好保护与开发的关系，以生态网络和交通网络为依托，构建“两环两带三区域、一核四极网络化”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形成以“两环两带三区域”为重点的生态保护格局。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原则，严守生态红线，实施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工程，推进生态屏障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建设，维护全域生态安全。

“两环”指市域内由太行山、中条山、太岳山组成的生态环和中心城区环城生态环。以“两环”为屏障重点维护全域生态稳定，着力改善村镇人居环境，推动生态敏感区保护工作，形成多

点共建、全域共荣的生态环境体系。加大对自然水体和天然林的保护力度，推进防护林建设，提升生态脆弱地区自身修复能力，适度发展休闲旅游和特色农业。

“两带”指沁河生态文化带和丹河生态文化带。畅通以“两带”串联起的全域生态系统，开展河流生态修复与保护，加强滨水绿带和生态公园建设，实现流域水环境提升、雨洪调蓄等复合生态功能。加强流域的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生态空间保护，打造具有水源涵养、水土保持、自然生态景观展示等功能的生态走廊。

“三区域”指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将全市划分为重点生态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区、城市化发展区。

形成以“一核四极”为重点的发展格局。按照“中心引领、多点共聚”的思路，推进城市核心区扩容提质，明确各县空间职能定位，引导生产要素有序、分类集聚，优化形成“一核四极”的空间发展格局，推动全域网络化联动发展。

“一核”指中心城区。充分发挥中心城市在区位、科技、教育、人才等方面的资源优势，推动高端创新资源以及光机电、航空物流、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向心集聚，推进现代物流、现代金融、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打造全市发展引擎和创新高地。积极推进行政区划调整，做大做强中心城区，优化城区空间功能，推进各片区内和片区间市政基础设施、生活配套设

施有机衔接，打造富有活力的中心城市，提高对市域及周边地区的辐射力、带动力和影响力。加快对接太原都市圈、融入中原城市群战略，以丹河新城建设为重点，打造区域合作发展平台，推进要素多向互通流动，推进产业协作发展。

“四极”分别指高平、阳城、陵川、沁水四县（市）城。坚持多点支撑、全面发力，立足各自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能力，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增长极。以推进新型城镇化为着力点，充分挖掘区位和产业优势，吸引人口、产业、功能、要素向县城集聚。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因地制宜打造“一县一品”，形成一批特色鲜明、集中度高、关联性强、竞争力优的块状产业集群，打造经济发展新增长点。加强县城与中心城区的功能协作，联合打造产业发展平台。以县城为支点，加强与中心城区、乡镇等地的基础设施建设互联互通，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实现要素双向流动，推进全市空间均衡发展。

坚持轴带联通、全域统筹，全力打造百里沁河经济带，以沁河古堡整体开发保护为重点，对60公里长的沁河流域晋城段核心区域进行系统谋划包装，统筹实施交通改善、生态修复、景观提升、水体治理、产业导入、古堡活化利用等工程，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形成多产业集聚的区域经济增长极。

第二节 加快市域中心城市建设

围绕“三宜三晋”，实施组团式发展战略，着力优化中心城

市各组团空间布局，明确功能定位和发展路径，全面增强市域中心城市的承载力、辐射力、带动力、影响力，不断增强城乡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采取空间拓展、更新改造、品质提升、城市双修等方式提升中心城市发展能级。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顺应人口向中心城市集聚的大趋势，拉大城市框架，按照“一体两翼，六大组团、片区改造”的思路，优化城市空间格局，贯彻“市场化、生态化、特色化、精品化”发展理念，大力实施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拓展城市空间，由现有主城区的单中心向主城区、丹河新城双中心发展，实现城市轴线东移。创新城市发展路径，推动六大组团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融合发展。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短板，构建市、区、社区三级网络化公共服务体系。形成“一场一站三环四射”的中心城市现代化立体交通体系，实现中心城区各组团、各片区和各县区之间的高效畅通连接，构建一体化发展格局。完善交通、通讯、生态环保等设施配套，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生产要素流通，提高中心城市设施一体化发展水平。促进产业协作，增强产业集群集聚效应，加快推进产业一体化发展水平。推进环城生态圈建设，建立完善组团间生态绿地系统，加快城市水网建设，形成生态一体化保护与修复格局。

高质量推进老城更新改造。提升老城区综合服务功能，补齐城市功能短板，延续城市文脉，促进城市转型发展，推动城市实

现“一优三高”发展。加快完善城市公园绿地系统，提升城市绿化艺术品位，因地制宜增加城市游园广场。有序改造破损主次干道，合理增加城市支路及小区道路，尽快形成微循环路网体系。建立完善的教育文体卫等城市公共设施体系，完善水、电、气、暖等设施配套，加快推进“退二进三”步伐，打造成以现代宜居、商业商务、高端服务为主要功能的城市中心区。以市场化手段高质量完成老城、中原街、兰花路等10大片区特色化改造，提升城市整体开发经营水平。

高标准推进丹河新城建设。丹河新城以发挥并放大高铁站交通枢纽、丹河及两岸生态环境、大学及优质高中教育高地三大发展优势为重点，以拓展城市发展空间为核心，围绕“生态优先、产城融合、活力创新、智慧高效”发展目标，打造商务、康养、双创和政务四大城市中心。以金村起步区为支点，加快42平方公里内南、北城市功能区建设，通过景观环境提升、交通体系串联、特色风貌打造等实施策略，构建城湖共生、网络复合的城市有机生命体，增强对外来人口、高端产业的吸引力和集聚力。统筹推进空港新区与柳泉新区建设，充分发挥自然山水环境和交通区位优势，着力推动晋城民用机场项目，建设双创基地、航空联运中心、区域物流中心。到2025年，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基本建成。到2030年，丹河新城金村新区和空港新区基本建成。到2035年，丹河新城全部建成，成为“国内领先、山水交融、低碳智慧、绿色宜居”的现代化新型城市。

专栏 29 丹河新城建设项目

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对外：对接空-铁-陆联动体系，内通外联，打造规划片区为辐射两大城市群的综合交通枢纽。“十四五”时期，贯通北金街、朝阳街-尚安街、府城街-百灵街、学苑街-北环路，加快与北石店片区、主城区的连通。对内：起步区加快三纵四横及小街区、密路网的建设，提高道路通行率，其余区域以建设主干路、次干路为主，形成丹河新城 42.5 平方公里的城市骨架。

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坚持效益优先、适度超前的原则，统筹布局给排水、中水、电力、通信、热力、燃气、环卫等基础设施，保证丹河新城水资源和各项能源供应、信息通讯安全快捷、环境清洁卫生，形成系统完善、安全高效、资源节约、管理先进的现代化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产业项目。重点打造多元活力水岸中心，建成湖心岛商业综合体、丹河新城商业商务综合体、水北康养中心、金村文化创意产业园等项目。

公共设施项目。积极推进“社区中心、邻里中心和街坊中心”三级公共服务配套体系建设，着力打造“5-15”分钟两个层次便民生活服务圈。推进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局，加快综合艺术馆、文化艺术交易中心、学术交流中心等项目建设。

蓝绿空间项目。完成府城公园项目建设，完善丹河新城丹河流域生态整治提升工程，开工建设乐谷公园、怡馨公园、社区公园，改造丹河广场等公园绿地、新城广场，建设金村大道、龙门街、府城街等主要道路两侧绿化带，构建丹河新城山清水秀的生态绿地环境体系。围绕公园绿地建设，对府城玉皇庙、府城关帝庙等重点文物进行周边环境整治，让文物在丹河新城中继续焕发光彩，引领新城文化新风向。

智慧社区项目。借助互联网、物联网、传感网等网络通信技术，涉及智慧社区平台、智能充电桩、路网监控、照明系统、智能停车场、智慧物业管理、智能楼宇、智能网络通信，远程服务系统、智能感应系统等诸多领域，构建社区发展的智慧环境，实现资源共享联动运营，高效快捷和服务民生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构建面向未来的全新社区形态。

第三节 全面提升城市内涵品质

围绕提高中心城市引领全市发展的核心功能，推进城区扩容提质，优化功能布局，推进城市品质和城市管理效率提升，形成以人为核心，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新局面，为提升市域中心城市价值和综合实力提供有力支撑。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将老城更新保护、城中村及老旧小区改造与提升完善城市功能、提升人居环境相结合，探索多种改造和整治模式，宜拆则拆、宜整则整。合理确定棚户区（城中村）更

新改造的时序和规模，高标准打造改造样板。因地制宜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增设各类服务设施，采取新增设施有偿使用的办法，科学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电梯、快递、养老、托育、家政、商贸、停车设施、物业服务等设施改造。到“十四五”末，完成274个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老城二期更新与保护，完善文城旅综合功能，植入新业态，注入新活力，挖掘晋城元素，唤醒乡愁记忆，实现老城功能蜕变。加强城市历史建筑风貌管控，探索历史建筑活化利用模式，延续城市文脉。

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优化城市路网，构建三环交通格局，拓展道路骨架，强化片区互联互通，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提高交通效率。加快推进水、电、气、暖、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全覆盖，加快老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改造，提升市政基础设施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建成城市展览馆、科技馆和全民健身中心等一批重点公共设施项目，完善城市功能，推进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

开展生态空间建设工程。推进绿道、蓝道建设，完善均衡分布公园绿地体系，形成高品质的城市生态空间。加快绿道建设，串联主要居住区、公园绿地、滨水空间、生态廊道、城市广场、大型商贸文体娱乐设施等重要节点，形成级配合理、网状贯通的绿道网络系统。推动市区生态水系治理，统筹做好暗河打开、水体治理、水源保障、湿地建设、生态修复、沿河路网完善、滨河空间整治等工作，实现清水复流、活水长流。构建水清岸绿景美

的城市蓝道，串联城市内的河道、湿地等城市水系，打造集生态、安全、景观、文化、休闲为一体的蓝道系统。完善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等公园绿地系统建设，推进丹河快线、中原街等景观大道绿化，形成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城市绿地系统。

专栏 30 城市品质提升工程

片区改造。在新规划体系引领下，对中原街两侧片区、老城二期（东西大街以北）、兰花路片区、城南门户片区等 9 大片区进行改造，改造范围约 50 平方公里，可盘活低效用地和未利用土地约 10 平方公里（15000 亩）。 便民服务设施。在学校医院等人流集中区域增设人行天桥，因地制宜建设公共停车场，增加公共停车位供给，适当提高居住区、商业服务业等配区域停车位配建标准，实施“公厕革命”行动，提高市区公厕配建水平。 交通连接线。为了提高城市的辐射带动力，实现六区之间互联互通。完善高速环、一级公路环、主城区外环等城市环线，建设西上庄至长河流域、南村至西北片区、机场大道等片区联系通道，新建交通连接线总长约 120 公里。 城市道路。为了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建设书院街西延、红星街东延、南环路、文博路文峰路连接线等城市道路，新增道路长约 30 公里。 市政基础设施。加快推进第三水厂、阳电至市区集中供热、正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项目建设。 公共服务设施。依托“文博路-太岳街”城市新十字发展轴，加快推进“两馆三中心”、公安综合执法监管中心等 8 大项目。 城市水网修复。对主城区 12 条河流、50 公里河道及占地 1000 亩的湿地公园进行综合治理，实现城市清水复流。 城市公园绿地。精品化艺术化建设城市绿廊及公园绿地。高水平建设 5 个城市综合公园，见缝插针建设 5 处街头游园，高标准打造 20 公里长 80-120 米宽的丹河快线“1+3”、中原街 2 条景观大道。

实施城市安全环境和防灾减灾工程。实施城市安全环境和防灾减灾工程，加强城市防洪排涝、抗震、消防等方面设施配套，推动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建立生态安全管控机制，健全环境应急管理体系，提升环境监测预警和监管信息化能力，强化环境风险源管理，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应急响应能力。推进防洪减灾设施建设，加强主要河流防洪治理。完善地质灾害重点防治

区综合防御体系。

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按照“三延伸两提升”的要求，纵深推进“两下两进两拆”行动。提升城市智慧化精细化管理水平，高标准建设智能基础设施，推广数字化服务应用，在城管、停车、社区、园区等领域打造智慧化的城市治理融合场景，发挥城市大脑在数字赋能城市中的抓手作用。探索“街乡吹哨、部门报到、接诉即办”等基层管理机制模式，推动资源、管理、服务向街道社区下沉，加快建设现代社区。坚持法治理念，创新城市治理模式和治理机制，构建责权明确的城市综合治理体系，推进执法力量下沉。将城镇秩序管理纳入社会综合治理监控体系，推进城市服务功能向城镇延伸。

第四节 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

强化县城和重点镇在城镇化过程中的基础地位，充分发挥县城和重点镇在新型城乡关系中的纽带作用，实施强县强镇工程，大力推动县镇提质增效，就近吸引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围绕“干净、绿色、智慧、有序、美丽”建设目标，挖掘比较优势，明确功能定位，扎实推进美丽县城、美丽城镇建设，着力推进县城和重点镇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市政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打造产业特色化、设施智慧化、环境生态化的城镇功能载体。

做大做强县城。实施强县工程，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就

地城镇化和以县域为单元的城乡统筹发展。高平市依托“中心城市+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加快推进以“一轴一廊三区五镇”为核心的大县城建设。阳城县以新型城镇化为引领，加快构建“五凤朝阳”组团式发展格局，进一步拉大县城框架。陵川县以构建“一主四副两轴三区六点”城镇发展新格局，建设现代康养县城。沁水县以构建“一心一带、多点支撑”城镇空间布局，全面推进大县城建设。

做特做优重点镇。因地制宜建设特色鲜明、产业发展的重点特色小镇，持续推进巴公、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和润城、神农等国家级特色小镇试点，以及大阳、北留等省级特色小镇建设。深入挖掘地域、生态、文化、产业等特色 and 优势，形成具有深厚的历史文化、美丽的山水园林、较强的工业基础、前沿的新型产业、鲜明的特色农业等充满魅力的地方特色小镇。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升级公共服务设施，增强生产生活服务功能，支撑产业和人口聚集，打造连接城乡的网络节点。

专栏 31 各县（市）功能定位和产业发展方向

泽州县：以改造提升冶炼铸造和煤化工产业为重点，推动铸造向制造转变，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煤化工转变，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撤县设区。

高平市：发展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壮大农产品加工业，提高各产业整体品质，培育经济转型新动能，带动市域北部乡镇发展。

阳城县：做大陶瓷、蚕桑、文化旅游等优势产业，着力提高产业素质和规模，带动市域西南部乡镇发展。

陵川县：发展生态旅游和特色农业，推进农旅融合，全力打造中原地区最具影响力的休闲旅游健康度假中心，带动市域东部乡镇发展。

沁水县：将煤层气和旅游产业打造成新的支柱产业，开辟全县转型发展新路径，带动市域西北部乡镇发展。

第五节 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围绕缩小城乡发展差距，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强人口管理，补齐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推动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构建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城乡互补、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关系。

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机制。引导人才、科技、资金等生产要素在城乡间双向流动，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健全城市人才下乡激励机制，允许农技人员为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提供技术承包、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形式增值服务并合理取酬。不断完善涉农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和产学研用合作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强化多元投入的保障机制，引导金融资本和工商资本入乡发展。统筹全市农村耕地资源，探索与国内发达地区开展占补平衡合作，筹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放宽新生代农民工、技术工人、在城镇就业居住5年以上等重点群体的随迁落户政策，促进居住证制度与户籍制度有机融合并轨，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完善进城人口的保障机制，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与城镇居民同等享有就业创业、养老、医疗、教育、住房等各项待遇，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保障，让转移人口“进得来、落得下、留得住、融得入”。贯彻落实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保障进城落户农民依法享受

的土地权益，保留应享有的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等惠农政策，维护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合法权益。

建立基础设施一体化体制机制。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护。健全城乡基础设施分级分类投入机制，积极引入社会资本投入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开展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整体打包一体化建设试点。按照“县道县管、乡村道乡村管”的原则，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责任制。推进城乡垃圾污水第三方治理模式试点，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推进专业化市场化运行管护。

第十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实施文化强市战略，提升文化软实力，弘扬社会新风尚，打造思想高地、文明高地、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高地。

第一节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不断增强人们建设社会文明的认知认同和行动自觉，发挥好晋城文化独特优势，讲好晋城故事，打造城市文化新形象。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引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宣传贯彻，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充分发挥理论宣传阵地作用，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开展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范点建设。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有效促进党的创新理论进课堂进头脑。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到实

处，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日常化、具体化、形象化、生活化。

提升新时代公民素质。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提升文明城市水平，大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加强网络文明建设，构建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体系。

第二节 创新文化服务供给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优化文化资源配置，构建城乡一体、区域均衡、人群均等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体系。

深化媒体融合发展改革。建设全媒体传播体系，推动市级主流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巩固提升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成果，力争打造一流的县级融媒体中心，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坚持“媒体+政务+服务”定位，优化内容生产，强化制度建设，注重提质增效。

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创新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性文化事业，支持有条件的公共文化设施开展社会运营，扩大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大剧院规模，

提档升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扩大免费和低收费的文化设施场所范围，支持有条件的公共文化场所夜间开放。加强智慧广电和应急广播系统集成建设，加快市县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全覆盖。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加大对农村公共文化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资金投入的倾斜力度，持续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缩小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保障特殊群众享有均等的文化权益。

持续广泛开展公共文化活动。打造特色公共文化活动品牌，用好“新时代太行文艺轻骑兵”“晋文文”“晋是文艺范儿”两品牌一平台，推出更多文艺精品，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围绕山西（晋城）太行山文化旅游节、太行古堡国际艺术周、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民间拜祖等活动，提升特色文化影响力，打造区域性文化品牌。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功能，支持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深入开展全民阅读、全民健身、全民科普，积极推进“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

加大力度宣传晋城新形象。巩固对外宣传一盘棋工作机制。加快新闻发布会规范化建设，加强新闻发言人队伍培训。积极与人民网、中新网合作开设晋城外宣窗口。积极参与“讲好山西故事擦亮山西品牌”工程，主动对接山西品牌行、太行品牌建设年等全省重大主题外宣活动，组织开展大型外宣采风活动，推动优秀文化走出去，展示“三宜三晋”城市品牌。

传承保护优秀文化遗产。深入推进晋东南（上党）文化生态

保护实验区建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健全非遗保护、传承和利用体制机制。深入实施大遗址保护计划，推动古堡文物密集区试点改革进一步深化，加快古堡申报世界文化遗产进程。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和传承体系建设，推进非遗传承人群研培计划，发掘和培育一批知名文化名镇（村）、文化名人。鼓励各级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示范基地和传习所，创建省级和国家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推动非遗资源数据库建设，打造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积极推进传统工艺振兴，加快传统文化及工艺的提档升级。大力推进文物合理利用，依法加大市内文物资源配置力度，激发博物馆创新活力，鼓励文物博物馆单位开发文化创意产品，盘活用好国有文物资源。打造太行古堡、长平之战等文化遗产品牌，真正让晋城文化“火”起来，文物“活”起来。

第三节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围绕“游山西·读历史”活动，充分发挥晋城的文化资源优势，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各领域、多方位、全链条深度融合，加快将文旅产业打造成战略性支柱产业，建设立足山西、面向中原城市群、辐射全国的文化强市、旅游强市。

创新文旅融合产品供给。推动剧场、演艺等产业与旅游业融合，开展文化体验旅游，实现文化展示与旅游有机融合，指导《古堡古堡》《再回相府》《迎圣驾》《天朝国风》等演艺活动节目在

景区开展常态化演出，推动《太行古堡》等精品剧目、演出团体进景区巡演。利用红色历史遗迹、红色革命纪念馆等开展红色旅游，加快推进太岳军区机关、红色交通线等项目建设。加快探索古堡文物密集区保护利用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模式，推进古堡沿线 26 村落“一堡一品”“一堡一特色”项目建设。

打造文旅产业链。打造“吃在晋城”，建设中国美食之都，推广晋城特色美食，推出“一县一桌特色餐”、晋城小吃评选等活动，引进知名美食品牌栏目走进晋城。打造“住在晋城”，加快景区酒店和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文化主题酒店、品牌连锁酒店等特色民宿发展，布局森林木屋、帐篷营地等非标住宿，满足游客差异化需求。打造“购在晋城”，加大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基础的旅游商品开发力度，推动“中国国家地理标志认证”农副产品向旅游商品转化。打造“娱在晋城”，大力开发驻场演艺、公园夜游、灯光秀和沉浸体验式夜生活项目，加快推进“山水晋城”夜间光影秀、文旅融合产业园项目建设。

第四节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加快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推动文化跨界深度融合，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培育壮大文化产业市场主体。大力培养文化产业龙头，以打造电商直播基地、中药康养基地、文创产品基地为重点，加快“小微转规上、规上争上市”步伐，引导重点文化企业扩规增效，鼓

励和支持小微文化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将文化产业基地建设成为文化产业聚集承载地。建立市级文化产业基金，构建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建立文化企业“服务包”机制，推出普惠式及定制式服务举措，并保证“服务包”中各项举措送达企业。深化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改革，推进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深入推进国有文化企业分类改革和国有文艺院团改革。

加快推进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加强开发文化新业态，着力扩大产业规模，提升质量效益。加快推进文化服务业发展，支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等内容生产创作，大幅提升在创意设计、演艺休闲、动漫游戏、数字网络、工艺美术等领域的竞争力。引进文化装备制造企业，推进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体育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以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为契机，加快文化遗产标本库、文化遗产基因库、文化遗产素材库、文化体验园、文旅体验馆、大数据云平台建设，推动文化数字化成果走向网络化、智能化。

促进文化消费市场繁荣发展。依托特色商业街区和文化小镇，建设一批集高品质购物、美食、娱乐为一体的城市旅游综合体，推动夜间文旅消费规模持续扩大，打造主城区文化旅游休闲街区。加快完善文化物联网体系，搭建文创发展服务平台，建设集合文创商店、特色书店、小剧场、文化娱乐等多种业态的消费集聚地。培养健康向上的文化消费意识，引导释放积极的文化消

费需求。强化文化市场监管，坚持扩开放与强监管相统一，坚决守住安全底线。

专栏 32 文化事业和产业提质增效工程

- 公共服务平台工程。夯实中心主城区的公共服务平台基础，重点推进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城市旅游集散中心、非遗传承基地（非遗体验馆）建设。打造铸造博物馆、围棋博物馆（棋院）、晋城天文馆三大博物馆体验区。
- 文化交流示范工程。重点推进神农会展中心、太行古堡国际交流中心、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上党梆子戏曲中心四大对外交流窗口。
- 文旅融合示范工程。深入挖掘太行古堡文化资源，构建沁河文旅集聚区。深挖长平古战场遗址资源，打造古战场遗址公园。
- 文旅康养开发工程。打造太行一号风景道沿线康养旅游小镇集群、皇城相府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 文旅开放合作工程。办好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交流活动等节会活动，将品牌节会打造成为文旅开放合作平台。积极招引国内外龙头文旅企业，打造一批文旅精品项目。构建与周边地市资源共享、客源互送、推广互动、线路共建的全方位合作格局。
- 文化惠民工程。推动全民阅读、全民健身、全民艺术普及活动。加快实施乡村文化记忆工程，进一步做好文物保护及文物活化工作。
- 传统文化振兴工程。加快珐华、潞绸工艺培育推广，大力推动晋城铁壶文化产业上档升级。

第十一章 坚持绿色发展，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以“一山两河一流域”为主战场，坚持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推进，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促进高质量转型发展，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发展和生活方式，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晋城奠定坚实基础。

第一节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

坚持生态优先、保护优先原则，全面推进森林、湿地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加强重点河流生态修复治理，构筑绿色生态屏障。

加强“一山两河一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有序开展水土流失治理，加快完善防洪抗旱体系，不断提升黄河生态系统质量和生态价值。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推进沁（丹）河上中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协同治理。梯次推进沁（丹）河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收集、全处理”。推进以太行山南端为主的山体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加快采煤沉陷区、工矿废弃地、城市周边通道沿线、破损山体、灾毁林地的生态治理和植被恢复，提高生态承载力，构筑生态安全屏障。加大沁（丹）河生态保护和治理力

度，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创新河湖管理机制，进一步明晰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域岸线功能，实施河道和水环境综合整治，逐步恢复河流生物群落系统，确保生态环境稳定好转。

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持续推进国省营造林、中幼林抚育等造林工作。以丹河人工湿地为中心，辐射巴公河人工湿地、薛庄人工湿地、背荫人工湿地，统筹实施植被修复、生态系统修护、湿地体验设施提质改造，构建丹河湿地群，打造城市绿肺，争创“国家湿地公园”。加快文昌、春晓、时家岭和凤台公园等一批游园建设，推进晋城环城森林公园、湿地公园、207国道过境改建通道绿化工程，提升白马寺生态区、沁（丹）河及重点支流沿岸绿化质量。

专栏 33 生态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

森林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工程。提升国土绿化水平，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太行山绿化工程、国省营造林保护工程、中幼林抚育工程、未成林管护工程。加强自然保护区及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建设。

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强化矿山生态治理，加强采煤沉陷区生态保护修复，推进高铁东站周边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

重点河流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加大沁（丹）河生态保护和治理力度，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强化水资源保障，实施河道和水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河流、湖库水系生态系统以及湿地保护和生态修复，逐步恢复河流生物群落系统。推进沁（丹）河重点支流入干流口人工湿地、沿河生态缓冲带建设等工程。2021—2022 年完成沁（丹）河流域 276 个重点村污水治理工程。到“十四五”末，沁（丹）河流域农村生活污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

第二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强力推进重点领域污染治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科学制定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

防治工作方案和年度行动计划，强化污染源精细化、差异化管理，系统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聚焦重要区域、重点行业、关键环节，严格落实“十大任务”，用好“十项机制”，强化PM_{2.5}和O₃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持续推进重点区域重污染企业退城入园，加大落后行业企业淘汰力度，加快传统行业升级改造，强化污染深度治理，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控，有效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加快“公转铁”建设。加强“技防”“人防”深度融合，提升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强化扬尘、机动车尾气等社会污染源精细化管理，推动清洁取暖和优质煤置换“全覆盖”，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稳步推进水污染防治。科学制定实施水污染防治强化措施，统筹推进工业废水、生活污水、畜禽粪污治理，加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煤化工企业废水提标改造，规范化整治入河排污口，建设一批人工湿地等污水深度处理工程，推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方位保护饮用水水源地，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完善土壤污染防控措施，深入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建立全市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名录和基础数据库，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全面加强农用地土壤环境保护，推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开展农田残留地膜、农药包装物回收工作。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污染担责的原则，强力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实行数据化管控，防范环境风险。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整合污染源监管平台，融合监测数据，建立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及时响应的智能化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完善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健全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体系，实现对钢铁、电力、煤化工、铸造、焦化等行业企业排污的实时监控。提升气象服务保障能力，推进综合气象观测系统、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业务系统、生态气象环境保障体系、人工影响天气业务体系、气象防灾减灾服务体系等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发挥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专栏 34 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工程。推进产业结构布局调整和技术升级减排，抓好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加快调整能源消费结构，逐步改善交通运输结构，强化扬尘污染治理。

水环境治理改善工程。实施饮用水源保护、重点行业企业污水深度处理、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城镇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城镇污水处理厂及收集管网建设、雨污分流改造、地下水污染试点修复、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人工湿地等工程。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工程。健全固体废物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末端处置。积极探索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新技术，强化减量措施。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健全收集体系。

土壤污染防治工程。强化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推进农用地土壤环境保护与安全利用。

第三节 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抓好源头污染防治，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从企业准入、信用监管等方面入手，构建全过程、多层级的生态风险防范和预警体系。将各级各部门生态环保任务完成情况纳入考核评价体系，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落实环境准入制度。加强“三线一单”分区管控，严格按照

区域环境容量和环境承载力，科学调整产业布局，推进市区及周边工业企业退城入园，市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不再新上涉气项目，市区 10 公里范围内的环保不达标企业 3 年内全部淘汰。制定环境准入清单，明确提出禁止准入的新（扩）建产业、行业名录，从源头控制污染排放。严格执行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强化规划环评的约束和指导作用，推行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完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执行最严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实现一企一证、分类管理，强化证后监管。建立统一的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平台，实现对排污企业的全过程监管。

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积极争取国家生态补偿试点，落实对县级的生态转移支付，完善重点生态区域补偿机制。探索建立生态受益地区与保护生态地区、流域下游与上游通过资金补偿、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养、共建园区、生态移民等新型补偿机制。加强生态保护补偿效益评估，积极培育本地评估机构。完善资源环境价格机制，实行差别化资源价格定价。加快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建设。推广绿色金融，探索建立绿色发展基金，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加大绿色信贷发放力度。

建立环境治理信用体系。加强线上信用平台联动，统一收集生态环境信用数据。建立环评机构及从业人员等级评定制度。进一步完善企业信用评价奖惩机制，对超限排放、偷排漏排的企业，

记入不良信用信息。完善企业信用与执法频率关联机制，将企业信用情况作为加大提高环境执法监管频次的重要依据。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考核评价体系。适当优化和调整生态环保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完善生态要素考核指标体系，将表征绿色发展的指标（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产能过剩、科技创新等）纳入党政实绩考核的范畴。探索试点将考核结果作为市域资金投入、项目审批和政策扶持的参考依据，以区（县）为单位，用考核奖惩机制激励引导生态环保工作科学开展，并纳入各级党委、政府及领导干部的政绩考核内容，实现良性竞争。

推进多元主体协同共治。健全环境经济政策，完善政策监督体系，引导企业环境治理行为。加大对通过技术改造实现污染减排企业的技术研发补贴。加强对企业、社会组织、公众环境意识、法律法规、治理理念等方面的宣传引导。提升第三方环境治理机构的服务水平和质量。

加强生态风险管理。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将生态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完善区域协调联动监管机制，加强全市生态风险的统一监管。建立生态风险评价机制，加强对不同生态风险可能引起的生态环境破坏和人员伤害程度的评估。建立沁（丹）河流域预警及应急管理决策支持机制，实现水环境风险评估、污染预警、水质安全应急处理“三位一体”的应急保障。健全完善危险废物安全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责任体系，实现危险废物管控

制度化、规范化、长效化。建立放射源信息化监管和辐射事故应急体系，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第四节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大力支持园区循环化改造和生态化升级，打造绿色发展的产业体系、经济体系，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

推广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技术应用。实施高碳排放行业能效、水效和环保领跑者制度，推动重点行业骨干企业采用先进节能技术和高效末端治理装备，创建一批资源利用高效的示范工厂。制定实施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提升计划，开展重点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企业开展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加快建设高平煤矸石综合利用产业集群、阳城粉煤灰和脱硫石膏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泽州冶炼渣综合利用产业集群、沁水瓦斯发电产业集群，合力推进晋城市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建设，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高质量发展。

发展循环经济。鼓励引导开发区企业共建资源综合利用设施、污水及废弃物处理设施、能源梯级利用设施，打造一批循环经济园区。加快能源开发利用园区循环化改造，在重点园区培育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市场主体，实现清洁生产和循环利用一体化发展。着力培育节能环保产业，探索在水务环保、生态修复、固废处理等领域组建国资企业，打造环保领军团队。

推动“两山”生态价值转化。推动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有效开发和保护生态优势资源，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依托晋城自然生态禀赋，积极发展现代农业、生态农业、特色农业等生态经济，全面构建绿色生态产业体系。对重点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河流源头区等，因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而产生的生态产品价值，依法依规通过转移支付的形式进行经费补贴和生态补偿。构建包括碳汇交易、排污权交易、林权交易、土地经营权交易及其他自然资源交易为一体的生态资源和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推进生态资源和生态产品的市场交易体系建设，实现生态资源的资本化和生态产品的价值增值。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推动绿色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示范应用，优化绿色技术创新环境。大力倡导绿色消费，完善绿色能源、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数据、绿色家电发展政策。积极推进节能重点工程建设，持续开展煤炭等量减量替代，实现能源消费绿色化低碳化。开展绿色建筑专项行动，因地制宜实施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推动新建建筑全面实施绿色设计，开展超低能耗建筑试点。发展绿色交通，推广节能和新能源汽车，鼓励提前淘汰高耗能、高排放车辆。建立健全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努力提高生活垃圾分类覆盖面，积极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资源循环利用和终端无害化处理。适时实施全面禁塑，杜绝白色污染。积极开展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创建行动，引导全社会增强绿色环保理

念。积极搭建碳普惠平台，鼓励个人绿色减碳行为通过碳普惠平台进行登记，折算为碳减排量，形成碳减排积分，可兑换购物优惠券等。

深入推进国家低碳试点市和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建设。坚持以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和循环经济示范城市为抓手，大力支持园区循环化改造和生态化升级，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主动应对气候变化，以市场化机制和经济手段降低碳排放强度，制定实施晋城市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行动方案。建立碳排放强度与总量“双控”机制。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开展近零碳排放、气候投融资等各类低碳试点示范。鼓励本市重点行业龙头企业争当低碳引领企业，推动各类机构定期披露碳排放数据，对碳排放最低的低碳领跑者给予激励。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第五节 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

以“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为总基调，有序开展水土流失治理，不断完善“井”字型大水网，提升防洪抗旱体系建设，强化治水体系和治水能力现代化，为全市高质量高速度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有序开展水土流失治理。以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和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为重点，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山水林田湖一体

化生态保护与修复、清河行动和滩区综合治理。

扎实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继续完善“井”字型大水网建设，完成杜河水库、围滩水库、东焦河水库至市区供水工程，启动曹河、磨滩水源工程建设，推进三姑泉提水工程前期工作。持续开展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农村绿色小水电工程建设、中小型灌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现代化建设等。

全面加强水资源管理。牢固树立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均衡发展的原则，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严格用水总量控制。健全地下水位监测网络，严格限制泉域范围内取用地下水，涵养保护地下水。加强对泉域范围内采矿企业的取用水管理，有效减缓地下水水位总体下降趋势。坚持“两手发力”，通过建立水权交易平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

不断完善防洪抗旱体系。加快建设水情旱情监测预警综合平台、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和水库清淤扩容工程，通过水库河流调度运用方案和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提升监测预警与防灾减灾水平，提高民众的防洪意识与防灾避灾能力，保障山洪灾害防治体系稳定有效运行。

第十二章 加强社会建设，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实施技能富民战略，完善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推进富民惠民安民、推进共同富裕新举措，提升城乡居民创造美好生活的能力，完善人的全生命周期民生服务，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

坚持稳就业和保居民就业优先战略，以提升劳动者技术素质为抓手，建立健全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积极发挥政府作用，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统筹好困难群体就业，继续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保障制度，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实现晋城就业扩容提质，促进充分就业，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进一步实施积极有为的就业政策。制定财政、金融等针对性扶持政策，推动非全日制劳动者较为集中的保洁绿化、批发零售、建筑装饰等行业提质扩容。围绕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鼓励劳动者自主创业、提高就业质量等目标，进一步完善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加强对灵活就业、电子商务等新就业形态的政策支持，促

进多种形式就业，支持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拓展新经济、新业态就业空间，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提高重点地区、困难地区和城镇就业承载力。加大对困难灵活就业人员帮扶力度，对有困难的灵活就业人员，及时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范围。

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深入推进“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加快构建“全劳动周期、全工种门类”职业技能终身培训体系，造就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推动结构性技能人才供需匹配。鼓励晋城技师学院和企业推进校企合作，实现毕业入企和进校提升的双向融合。持续开展普惠性培训，积极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广泛开展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技能培训，有效提高培训质量。进一步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支持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新技能培训，构建统一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在培训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坚持以赛促培、以赛促训，积极打造晋城劳务品牌。到“十四五”末，全市从业人员持证率达到30%以上，中高级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重达85%以上。每年选拔培养100名“晋城技术能手”，重点培育10个以上劳务品牌，重点创建50个各类“技能大师工作室”，力争建成晋城市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

建立健全就业创业服务公共体系。加快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打破城乡分割、地域分割和身份界限，完善

普惠性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制度，推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对所有劳动者的全覆盖。构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创新发展长效机制，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功能。根据不同人群的实际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精细化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鼓励政府购买服务成果，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提供创业服务，创新创业服务供给模式。加快建成五级一体化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信息网络和就业信息监测体系。

持续做好重点群体就业统筹工作。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困难群体和特定群体就业服务和援助，促进“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规范公益性岗位的开发和管理，研究制定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扶持政策期满后的援助办法。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创业扶持力度。结合产业转型升级开发更多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岗位，支持发展一批适合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新业态、新模式，引导高校毕业生到街道（乡镇）、社区（村）从事基层社会服务管理工作。

着力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工资性、财产性和经营性收入。加大探索农民以土地、劳务合作社等形式入股，增加农民的财产性收入，提高农民土地增值收益分享比例。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力度和精准性，重视发挥慈善事业等第三次分配作用。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工资集体协商和企业薪酬调查制度，健全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

第二节 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体系，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完善教育督导评价机制，保障教育经费投入，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提高基础教育发展水平。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坚持就近就便服从就优，加快小学向乡镇集中，中学向县城集聚。提升普惠性幼儿园保障能力，新改扩建一批中小学校，加快建设丹河新城教育园区，提升普通高中基础设施水平。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加快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设普通高中教育强市，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内涵式发展。深化教育科学研究，提升基础教育质量。

推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整合职业院校资源，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造一流职业技术学校，提升服务美丽晋城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能力。深入推进旅游和光机电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围绕五大千亿级产业集群组建更多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实训基地，扩大现代学徒制培养范围，促进专业人才培养与岗位需求相对接、人才培养与产业链相融合。推进晋城职业技术学院迁建。筹建康养职业技术学院。

加快推进本科院校建设。完成太原科技大学华科学院转设，建设以工科为主、特色学科优势明显的国内一流应用型综合大学。加强与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太原科技大学、郑州大学

等省内外知名高校的合作交流，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和综合实力。

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加大教育人才资源引进力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校长教师能力提升工程，提升师资队伍整体水平。适当提高中高级教师岗位比例。逐步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拓宽职业发展空间，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畅通高技能人才从教通道，建设高水平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实现中小学教师工资总收入高于当地公务员工资总收入。切实保障教师享有健康、旅游、住房、落户等优待政策，建立完善中小学教师定期体检制度。

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建立和完善政府统筹、部门行业分工负责、分类指导、协调合作的终身学习制度和继续教育管理体制。加快发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健全和加强市县两级开放大学（老年大学）。鼓励支持企事业单位建设职工继续教育基地。探索在岗人员“双元制”继续教育模式。大力推广网络继续教育。探索学分银行制度。补齐特殊教育短板，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增加残疾人接受学前教育 and 高中阶段教育机会。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专栏 35 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工程

加快丹河新城教育园区建设。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建成并投入使用，推进晋城中专新建教学楼及宿舍项目、晋城职业技术学院迁建、教育园区九年一贯制学校等园区项目建设。

优化市区教育资源配置。在市区东南、东北、西北等片区新建一批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结合老城改造，对办学条件薄弱学校进行提升改造。

积极推进“互联网+教育”。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谋划实施全局性“新基建”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完善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加强本地教学资源库建设，实现数字校园全覆盖。

第三节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面实施健康晋城建设，深入促进医防融合，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到“十四五”末，基本建成全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创新示范城市，全市大卫生大健康格局基本成型，健康晋城目标初步实现。

进一步优化完善医疗资源布局与供给。科学编制我市区域卫生发展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扎实推进全省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示范市建设，明确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的总体布局和功能定位，加快健全分级诊疗体系，推动医疗资源纵向整合、均衡布局。引导各类资本合理进入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扩大优质医疗服务覆盖率，进一步缓减基层医疗资源供给不足和不均衡的矛盾。新建市人民医院投入使用，开工建设市中医医院，推进长治医学院太行和平医院建设。

进一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普惠均等化水平。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中西医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完善城乡基层公共卫生体系。进一步拓展多层次多样化公共卫生服务，鼓励社会创新服务内容和业态模式。重点推动全市范围内养老、托幼等环节优质医护服务和新兴社会公共服务相融合，开展全民消化道早癌筛查。推进“互联网+”

医疗健康新基建建设，加快建设新一代应用型、集成型智慧医疗服务云平台，大力发展“5G+智慧医疗”，实现医保智能审核和“一站式”结算，培育引导新业态快速壮大，延伸公共卫生专业服务链，不断增加卫生供给，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需求。

构建高效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全面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控与救治能力和预警响应能力。建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调度指挥系统，优化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响应机制，提高实时分析、集中研判的能力。易址扩建市级传染病专科医院，实施市县疾控中心能力提升工程，构建平战结合、分层分类、高效协作的公共卫生应急体系。

推动中医药事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城乡中医药事业均衡发展，建设中医药强市。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和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重点推动和加强与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山西中医药大学、山西省中医院等专业机构在重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中医药产业发展、中医药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深度交流合作，提升中医药防治能力和康复服务能力，扩大中医药健康服务业覆盖广度和服务深度，推动中医药与康养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健康晋城行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医体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体育服务

体系建设。编制符合晋城实际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总体规划。加大对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的经费投入。鼓励和倡导机关、企事业单位、有条件的中小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免费向社会开放。不断提升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切实解决场地无人管导致的荒废、破旧、安全隐患等问题。保障学校体育课和课外锻炼时间。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高标准组织登高活动、市直单位篮球联赛、半程马拉松、CBA 季前赛等多项特色体育赛事。

专栏 36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工程

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以市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为依托建设区域医疗中心。
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对 6 家县级人民医院进行能力提升。
疾控中心能力提升工程。对 7 个市县疾控中心进行能力提升。
公共卫生应急调度指挥体系建设。整合全市公共卫生监测、检测和诊疗资源，利用信息化等手段，建设便捷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调度指挥平台。
开展全民消化道早癌筛查工作。

第四节 健全民生保障体系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统一城乡居民基本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落实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稳步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

稳步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加快实现城乡救助服务均等化。健全完善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分层分类、及时有效的救助制度体系。完善低保、特困和低收入家庭认定办法。探索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

建立健全基本福利制度。拓展儿童福利机构服务功能，集“养育、医疗、康复、教育、社工服务”功能于一体。将儿童福利机构纳入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并向贫困家庭残疾儿童开放服务。建立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应养尽养”。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完善住房市场和保障体系。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规范房地产经营行为。加大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强化租购并举，推进租赁市场发展，满足居民多层次的居住需求，持续扩大住房保障范围，将城镇新就业无房职工、无房外来务工人员等符合条件的城市新居民纳入住房保障对象，实现人民群众“住有所居”。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稳步提高退役士兵事业单位计划比例，依法保障退役士兵各项待遇落实。积极推进军转

干部“直通车”安置，着力做到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充分激发军转干部人力资源活力。打造“晋城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品牌。积极督导各县（市、区）切实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设立专属办公场所。

第五节 构建人口均衡发展格局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积极谋划好“一老一小”民生事业，完善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等政策，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完善人口发展支持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和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降低生育、教育成本。发展多种形式的托育机构，开展“1（示范性照护机构）+N（社区照护设施）”模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扶持推动普惠托育机构建设，充分调动妇幼保健机构、公益性幼儿园、企事业单位等的积极性，发挥社区综合服务体的功能，开展普惠婴幼儿照护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在社区开展托育服务，稳步推进家庭托育点试点建设，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到2025年，力争每千常住人口三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4个。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建设老年友好型社会。聚焦“医、养、服、乐”，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健全完善老年健康服

务体系，满足老年人健康服务需求。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总服务台”“信息岛”。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开展老年供餐、定期巡访等形式多样的养老服务。启动家庭照护床位建设工程，探索上门医疗新模式新服务。创新养老服务供给方式，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产业，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居家医疗照护，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养老服务供给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机制。主动融入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1251”工程，打造养老示范社区，发展社区养老服务组织，实施城镇社区养老幸福工程，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布局，织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网络。积极推进智慧养老，发展互助型养老。

第十三章 实现安全发展，建设平安晋城

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大平安”理念，坚持底线思维，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完善平安建设体系，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

第一节 强化安全体系及能力建设

形成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责任全覆盖、管理全方位、监管全过程的安全体系。准确分析和把握安全领域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切实采取有针对性、行之有效的措施，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防控。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第一位，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强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重点做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重大数据安全保护工作。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重大数据安全保护工作。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织密织牢风险监测网，强化市县协同、政银企联动，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经济金融风险的底线。加强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保障，常态化开展断链断供风险排查。加强大宗物资战略储备，保障能源和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加强

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加大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问题联合整治力度。

提升安全生产能力。建立责任全覆盖，管理全方位、监管全过程的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体系，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失职追责，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四个责任”落实，深化细化“三管三必须”监管体系，全面实施重点行业领域分级分类监管。加强安全监管队伍能力建设，配齐配强各级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领导班子和专业监管力量，实施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工程。推动企业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煤矿、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状况进一步改善。实施晋城“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提升各行业本质安全水平。“十四五”期间，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下降幅度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提高安全技术水平。依托本地区具备一定安全生产技术力量的单位、院校，联合国家、省级重点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实施科技领军人才和技术带头人培养工程，开展安全科技创新和研发，搞好产、学、研、用相结合，坚持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现实安全保障能力的转化。加强企业重点工艺系统、装置设备、生产和施工手段等方面的安全技术改造，加大淘汰退出落后产能力度，在煤矿、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领域加快推进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建设，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机器人换岗”工程，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等，

减少危险岗位人员数量和人员操作。

强化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城市安全运行数据综合管理系统。依托“智慧城市”，强化“智慧消防”建设，完善消防信息化体系，实施区域火灾隐患综合治理。加大城市消防站和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探索政府专职队、城市小型消防站建设，发展多种形式消防队伍。优化应急处置常规装备和特种装备配备，夯实消防队伍车辆装备基础。推进风险防控体系现代化，维护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维护新型领域安全。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实施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完善公共安全风险检测预警工作，建立重大风险与应急之间的无缝衔接机制。加强对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风险排查，提升多灾种和灾难链综合检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实施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第二节 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建成与有效应对公共安全风险挑战相匹配、与小康社会相适应、覆盖应急管理过程、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应急管理基础能力持续提升，综合应急保障能力全面加强。

全面提高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应急准备能力、突发事件综合研判能力、应急处置能力。协调不同层级、不同地方、不同部门，做好人员科学分工、资源合理配置。加强安全基础数据库建设，推动各个平台之间互联互通、数据交换、系统对接、

信息资源共享。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解决应急物资不足、结构不合理、布局不合理等突出问题。强化以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多种形式救援队伍相结合的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实施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工程，建成应急救援队伍综合实训基地，充实应急管理专家库，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实战化培训。推进区域应急救援保障中心建设，提高紧急运输保障能力，完善铁路、公路等应急运力储备，保障突发事件发生时，应急物资及时有效到位。

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完善隐患排查、监测预警、资金保障、物资管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与管理、社会动员、救援队伍和重大应急装备调用等应急管理机制。健全“防”“救”相承的责任体系，完善统分结合的“1+17”应急指挥体系和运行机制，构建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域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实现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加强各级政府和公安、卫健、应急管理专项预案牵头部门的应急机构建设。健全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社会化运行模式，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社会化应急救援组织。推动规模以上高危行业企业加强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应急物资装备配备。

第三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围绕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目标，把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作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晋城的切入点

和突破口，加强整体谋划，统筹推进，集中开展以市域为主体的新探索、新创造，走出具有晋城地方特色的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路径。

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完成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三无”单位创建，深化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格局。不断完善提升“雪亮工程”建设和应用，持续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健全“三治融合”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健全“三治融合”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三社联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学校、家庭“三位一体”德育网络。

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加快完善信用平台建设，发挥“信用中国（山西晋城）”平台作用，加强与国家信用平台的数据交换，与各县（市、区）、各部门的信息共享，促进信用信息共享共用。拓宽信用服务渠道，提升信用服务水平。激发政府、市场主体对信用服务需求，广泛引导用信主体在各应用领域查询信用信息，使用信用产品。

第四节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健全党委领导全面依法治市的体制机制，坚持法治晋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健全完善法律规范体系。全面推进科学立法，科学编制并认真落实“十四五”立法、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加快建立健全社会领域法律制度，完善多层次多领域社会规范，强化道德规范建设，深入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健全社会组织、城乡社区、社会工作等方面的法律制度。加强居民公约、村规民约、行业规章、社会组织章程等社会规范建设，推动社会成员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规范。深化行风建设，规范行业行为。

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大力推行权责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提高行政职权运行规范化水平。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健全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畅通参与政策制定的渠道，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作用，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推行柔性执法改革，实施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

健全公正高效权威的司法制度。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

绝对领导，健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健全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由院庭长直接审理机制。坚持“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落实检察官办案主体地位。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完善民事诉讼制度体系。深化执行体制改革，加强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

推动全社会增强法治观念。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制定并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坚决维护宪法权威，深入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切实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着力引导企业树立合规意识，积极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工作。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和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专业、精准、高效的法治宣传。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丰富法治文化产品，培育法治文化精品，大力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促进法治文化与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地方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融合发展。

第五节 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

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坚定落实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职责。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依令调整优化国防动员职能配置、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着力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巩固深化民兵调整改革，突出应战为先、应急为要、训练为本，推动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提质增效。严密组织“一年两征”，高质量推动征兵工作取得新成效。支持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现代化建设。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创建成果。

第十四章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有力推进规划实施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凝聚形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党的全面领导制度，不断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的能力，为晋城市转型出雏型，迈向新征程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坚决践行“两个维护”和初心使命。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各项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对初心使命的坚守转化为开拓创新、奋发有为的精气神和埋头苦干、追赶超越的原动力。全面提高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以党建引领发展，把党建融入发展，用党建推动发展，靠发展检验党建，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高速发展。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

制作为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基础性建设，不断完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强化政治监督，推动形成党委（党组）全面监督、纪委监委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党的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等贯通联动、融为一体，着力形成党内监督为主导、各类监督协同发力的监督格局。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健全纠“四风”和树新风并举长效机制，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围绕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深化标本兼治，做实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实现严惩腐败和严密制度、严格要求、严肃教育紧密结合。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简”“减”同志关系、“严”“严”组织关系，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大力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凝聚各方力量团结奋斗。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必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社会力量，形成推动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支持各级人大依法履行职能，依法保障人民各项权益。支持各级政协按照宪法和章程履职尽责，积极发展协商民主。坚持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能，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加强新形势下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

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提高宣传和组织群众能力，最广泛地凝聚推动晋城发展的强大合力。

第二节 健全规划体系实施机制

加强统一领导、协调各方，调控引导社会资源，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有效引导社会预期，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

加强规划实施配套。切实加强各专项规划、县（区）规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县（区）规划要在约束性目标、空间功能定位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与总体规划进行对接。专项规划要在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与总体规划进行对接。

加强规划监督评估。要尽快制定实施有利于推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和迈向中高端水平的新型绩效考核体系和具体考核办法，合理调整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法治建设和党的建设各项指标的考核权重。强化对各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完成本规划确定目标、任务的综合评价，并将考核结果作为主要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增强规划综合评价考核制度的约束力和强制力。

第三节 组织实施重点工程

抓紧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围绕基础设施、重大产业、公共服务、民生改善、环境治理和生态文明建设等

重点领域，精准谋划一批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重大项目，抓好项目精准招商，促进项目精准落地，形成“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的滚动发展格局，以项目建设带动规划目标的完成。

突出重大项目对规划实施的支撑作用。突出重大项目对规划实施的支撑作用，抓好项目的研究、储备、论证、调度和建设，建立市、县（市、区）两级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滚动推进。进一步完善以规划定项目、以项目定资金的长效机制，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要基础设施、社会民生项目等重大项目，政府要组织推动实施。对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采取多种融资方式吸纳社会资金参与建设。对竞争性的产业项目，企业为实施主体，政府提供服务。

坚定不移推进转型综改，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是党中央赋予我们的重大历史使命。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谆谆教诲和殷殷嘱托，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在中共晋城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转型信念，保持战略定力，解放思想、先行先试、狠抓落实，为实现“十四五”时期宏伟蓝图，乘势而上奋力书写晋城践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市属各事业单位，驻市各单位，各大中型企业。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28 日印发
